

# 讀書通訊

第一期三

學術論著

宋明理學家的教育哲學

任繼愈

科學漫談

「公無渡河」

張作人

文史叢談

辨韓柳不相知  
宋代物價考

李相珏

讀書指導

博讀的方法

孫道昇

秦佩衡

名著解題

意志與表象的世界

劉燕谷

交通大學

上海大夏大學

楊實

訊通校學

海事的搖籃——國立海軍學校

陳順鈺

徐永奇

LIBRARY

CHINA

印行 中國文化服務社 出版日 五月廿五 六十三年

# 宋明理學家的教育哲學

任繼愈

——從朱子到王陽明——

論語的第一章，朱子注云：

「學之爲言效也，人性皆善而覺有先後，後覺者必效先覺者之所爲，乃可以明善而復其初也」。

朱子也會說道，

「爲學首在變化氣質」。

朱子的性善說源於孟子，他的根本意思在說明兩點：第一，教育不是外來的力量，而是一個人的本性的自覺。一切壞的習氣都是「不覺」的結果。一旦覺悟，就沒有人甘心願作壞人。教育的功能在使人自覺。從事教育的人，並不是，而且也不能够，以知識給別人，只是先覺者引發後覺者的自覺。第二，因爲人能自覺，纔能從惡變到善。人或者不能知道了即去作，至少可以「知道」什麼是善，什麼該作，什麼不該作。這種自覺自知的聰明，就是人心的善端，人類的本性，也正是使教育成爲可能的根據。

從以上兩點，可以說明朱子的教育哲學是人生方面的，是行爲方面的，是偏重在教人道德的履踐而不是純知識的傳授。朱子並沒有忽略了知識的傳授，但是朱子的知識的傳授，仍舊偏重在人生方面及行爲方面，而不是純的知識——如現在我們了解的天文學、地質學、算學等等「學」的意義。朱子看來，這些學問都是人生方面的「用」，而不是根本。最根本的學問是作人的學問，也只有關於作人的學問才是第一等，最切要的學問。

有一次宋孝宗召見他，他特從江西趕到臨安，半路上有人勸他見了皇帝最好不要說「正心誠意」這一套，因爲皇帝最不喜歡這些話。朱子說，「我平生的學問就是這四個字，儘管皇帝不願意聽，我還是要這樣說」。現在再從朱子手訂的白鹿洞書院教條，更可以看清楚他的教育主張的

注重的要點。他的教條分爲五項：

(甲) 五教之目：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乙) 爲學之序：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丙) 修身之要：言忠信，行篤敬，忿忿窒慾，遷善改過。

(丁) 處事之要：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戊) 接物之要：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在這教條後面朱子又加以說明：

「吾竊觀古之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意，莫非使之講明義理以修其身，然後推以及人，非徒欲其務記覽爲詞章，以釣聲名取利祿而已也。聖賢所以教人之法具存於經，有志之士固當熟讀深思而問辨之，苟知其理之當然，則責其身以必然。則夫規矩禁防之具，豈待他人設之而後有所持循哉？」

他特別注重在操行踐履，心性修養，所以他的五項教條都是屬於這一方面的，教育的功能在於使人的操行踐履由勉強而入於規矩；使心性修養由駭雜進爲純粹。這都是教人明善復初。

既然人性是善，何以世上還有不善的人？朱子說這些不善的起源，都是由於人類所稟賦的氣質的偏蔽。氣質所指至爲廣泛，它是人的生理，心理，遺傳，環境種種外緣的總名。從氣質上說，有些人因爲身體弱而有時怯懦，有些人因爲身體強而有時粗暴。這種怯懦與粗暴都是氣質的偏蔽。人性本身原是至善的，照道理說，人的本性中根本沒有怯懦或粗暴。教育使人變化氣質，也就是去其氣質之偏蔽，變怯懦爲剛強，化粗暴爲和平。所以朱子說，上智與下愚不移，不是不能移，只是不肯移。氣質愈偏愈差

所需要的「學」的工夫也應當更久更勤。總有一天可以偏蔽盡去，而復其和平中正的本性。

偏蔽既是根源於氣質，氣質豈不是完全是壞的？却又不然。氣質正是本性得藉以顯現的唯一的憑藉。本性與氣質的關係正如同「電」與一切電力器材的關係。宇宙間無處不是電力，但離開一切電力器材，如果不用它的光和熱，電的力量也就無從表現。器材電爐等即相當於人類的氣質。器材的構造受種種條件的限制而使它不完備，也正相當於人類的氣質的不能無偏蔽。只是物質與人的差別乃在於人類有自覺的本性，能去其偏蔽；物質的電力器材是呆滯的，不能變化的。五十燭光的電燈造成以後即不能再變為一百燭光的電燈，也就是說一隻不亮的燈不能成為亮的，而人却能從不善到善。這也就是宋儒所常說的人為萬物之靈的道理，也就是為學首在變化氣質的根據。

朱子的學問的宗旨特別重在人生行為方面，若再追究他的人生行為方面的根本，那就是朱子自己承認的「正心誠意」是他平生的學問得力的所在。正心誠意概括的說就是心性的涵養。他的教育宗旨既特別偏重在心性的涵養，因此不免對於純粹的知識以及實用的技術知識有所忽略。朱子在心性涵養方面教人「居敬」；學問知識的研究教人「窮理」，這都是根據伊川的說法的。居敬與窮理雖號稱並重，而朱子不生用力處，畢竟偏於居敬方面的更多些；所窮的理雖然是「衆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而實際上書本上的理，更為朱子所注意。於是形成一種重內輕外的趨勢，忽略了一切實用的知識。後人因其流弊所及，乃說宋儒是空疏，迂闊，高談心性而無裨於治道。

流弊所及是另一個問題，却不可因為他有了重內輕外的流弊而抹煞了他的真價值。人總說離不了社會關係，（像佛教道教一定脫離社會關係，這另當別論，其實他們是另建立一新的社會關係）既然在社會關係中，就應當盡自己為父，為子，為夫，為婦，為兄，為弟，為朋友的責任。遵循這種社會法則就是「禮」；合乎是非的標準就是「義」；一切行為不自私，為全人類着想就是「仁」。人既要處事，接物，而處事接物當然要有一定的辦法，一定的規律。倘若違反了這些法則（如仁義等），人類一天也不能生存。所以道德的陶養對於每一個人都足必要的，不可須臾離的，並

不只限於哲學家纔需要道德的陶養。人不能離開道德的規律而生活，（雖盜亦有道）。所以，朱子特別看重心性的涵養，並以此為作人的根本，他是對的。如從現實的人生問題出發，則當然應該重視心性涵養的問題。他的困難乃在於過分的看重心性涵養，以及道德的秩序，把宇宙秩序也看做是道德的秩序，把實際應用的知識也歸攝到心性涵養的學問以內。也就是說把科學也歸攝到道德學以內，並沒有分清楚道德學的對象是人類的行為，而科學的對象乃是物質世界。道德的法則可以教人如何做人，如何完成自己的完全的人格，道德的法則並不能給人以應付實際的事情的技能。後來的理學家們往往自詡為涵養純熟，自可以將百萬兵，可以為宰相，這種想法是錯的。因為軍事，政治，經濟這些都是各有一套專門的知識的，是不能以道德涵養來代替的。道德涵養其最終目的是要人發揮其善性，養成完全的人格，作聖人。像政治、經濟、軍事、以及天文、算學，這些學問都是與實際應用有關，却與養成完全的人格或作聖人無關。朱子雖說「沒有不曉事底聖賢」，但是就朱子的系統來看，縱或不曉事也不害其為聖賢，如果在人格方面他是完全無虧欠時。

這種重內輕外的趨勢，到了朱子的學生輩，就更加顯著了。像南宋末年，朱子的再傳弟子真德秀，人稱西山先生，學問道德頗為天下所推重。那也正是物價高漲，民不聊生的時候，於是當時臨安民間有謠云：

「若要百物賤，須待真直院」（真院真德秀官職名）

不久，真氏果然做了宰相，可是物價仍舊狂張不已，真氏一籌莫展，於是民謠又唱道：

「吃了西湖水，打了一鍋麪」。

因而他的聲望大減。其實不能算真氏的過失，只是真氏的冤枉，當時的一般人，甚至連真氏自己，都忽略了作聖與作事的學問的分別。太看重了心性的涵養，而忽略實際應用的知識，所以遇事無所措，何況用心性的涵養來代替實際應用的知識呢。真氏的大學衍義，在中國哲學史上有它相當重要的地位，可見他不是沒有學問，他所缺少的只是實際應用的知識，因為過分重內輕外，於是心性之說彌精，事功之意愈淡，甚至輕視一切實用的學問，凡是注意經濟財賦的，便目為「聚斂」；開闢捍邊的，便目為粗才；留心吏事的，便目為刀筆舞文；讀書作文章的，便目為玩物喪志。

本來應當有體有用的學問，現在變成麻痺不仁的狀態，心性與治道完全脫節，這種流弊所及，應當不是朱子的罪過，但是啓其重內輕外之漸，朱子也不是完全沒有責任。

王陽明原是服膺朱子之學的，後來他竟成了反對朱子最有力的一位大師。他三十餘歲時曾照朱子的辦法去格物，格庭前的竹子，格了七天，勞苦致疾，然而竹子的道理並不會格出來。因嘆道「聖人不是普通人做得來的，我太笨了」。後來，得罪了劉瑾，被謫放到貴州龍場，在那種蠻荒偏僻的地方，他不但沒有朋友，沒有書籍，而且語言不通，連一個可以談話的人也沒有。這是他動心忍性的機會。他只有從記憶裏咀嚼着五經四子的涵義。一天半夜裏他忽然參悟了，歡喜得大叫起來。此後，他再用他參悟了的道理與五經四子的話相印證，覺得處處相合，只有跟朱子的學說互相抵牾。他從此對朱子的學說發生懷疑，終至於否認了朱子的學說而自成系統。

#### 朱子教人爲學以格物爲先：

「所謂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窮其理也。蓋人心之靈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於理有未窮，故其知有不盡也。是以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則衆物之表理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矣。此謂物格，此謂知之至也。」

天地間的一草一木，以至日常生活都是物」，凡物都有它的必然的道理，從事事物上去體會，用力既久，體會既多，就會明白宇宙人生的根本道理。我們的行為，思想，也就有了根據，可以處處合理了。陽明以爲聖人教人不是這樣，一草一木的道理與自家的正心誠意有什麼相干？一個他是植物學專家，他儘管對於一草一木的道理知道得很清楚，但是這並不能證明他有很高的道德涵養，也不能担保他有處事應變的能力。

因此，陽明說，物就是事情，並不是一件一件的東西。我們爲學的目的，無非學習對於事情處理得當：對朋友的信義，對家庭的親愛，對國家的忠誠，這都是「物」。假如把格物的工夫當作是思想的訓練，而不實際去做，這是錯的。坐在室內一心想着如何是信義，如何是親愛，如何是忠誠，用這種「格物」的工夫，其愚蠢正像一個人看了世界地圖自以爲已走

遍了世界是同樣的可笑。學問一定要親身從事情上着手，纔算。不然只是空論，全無價值。陽明解釋格物，就是把事情處理得正正當當，恰到好處。他說：

「格者正也，物猶事也，正其不正以歸於正也」。

格物既不靠外物的零星知解，我們用什麼標準能把事情處理得正當呢？這就要靠人的本心——良知。陽明說人心就是人性，它原是善良的，正確的，而且是人人相同的。只要順着自己的本心去作，其結果自然是善的。譬如對於尊長有了恭敬的心，那麼舉動自然不會傲慢無禮；對人有關切愛護的心，自然不會是殘暴冷酷的行爲。相反的，如果行爲不是出自本心，只是些照例的奉應故事，其結果一定不能作到恰到好處，一定是錯的。所以戲台上的君臣間的威儀並無差漏，但是使人覺得這不是恭敬；醫院裏的護士儘管照顧病人遇到，只能算盡心職務，其關心病人的心情與至親的父母子女畢竟不同。

格物不必格什麼一草一木的道理，因爲這些物不但格不勝格，而且與自家的身心的行爲的關係相去太遠。只要格我們內心的物，去其不善以歸於善就是格物了。這樣纔能跟大學所講的正心誠意一套工夫聯在一起。所以陽明說發自本心出自良知的行爲一定是善的，順着它去作也定是對的。着了一分意思就多了一分錯誤。更用不着到外面求真理，因爲真理就是本心的良知，良知以外沒有真理。

朱子教人爲學，一定先知道了纔能去行，譬如走路，先看清楚了路徑，方不致走錯。陽明以爲這是不可能的，因爲行爲就是知識，知識就是行爲。知與行是一致的，不能強分爲兩截。知識的最親切實在的地方就是行爲，行爲的最明白清楚的地方就是知識。譬如看見一株梅花，覺得它清麗可愛。並不是先知道它是清麗了，然後再起一個念頭覺得它可愛；覺得它清麗時已經在覺得它可愛了。

知行既是合一，何以有人明明知道應當愛國而他偏去賣國？也有人明知道對人應當守信義，而他偏不守信義。陽明說：

「知而不行，只是未知」。  
如果真正知道作不得，一定不會去作；相反地，如果有人真知道應該作，他也一定會去作的。所以，凡是正常的人從來不直接用手去拿一塊燒紅的

鐵，他知道該用火鉗夾着。他的「不用手直接去拿燒紅的鐵」的這種知識，和他「不用手直接去拿燒紅的鐵」的這種行為永遠是一致的。正因為他是清清楚楚的知道，所以能切切實實的奉行。同樣的，知識若不能清清楚白，行為也就不能真切實在。所以有衛生知識的人不會吃着蟲爬過的食品，他不僅是覺得蒼蠅的可厭，而且還深知道蒼蠅的可怕。沒有衛生知識的人也許不在乎，也許把蒼蠅趕走後再吃。像這種不澈底的行為，正是由於他還有不清楚的知識而來。

學問之道，一定要從知行合一處理會。一切知識無非是為了如何去行為；一切行為無非是行其所知。從來沒有人作過他根本認為不可以作的事。至於懸空的思索，這算不得求知」，而冥行妄作也算不得篤行。

照陽明看來，朱子的錯誤乃在於教人先去求知再去篤行。其求知的方法又不外格事物之理，求書冊之知，而不注重從處事應變上去磨練自己。朱子的格物致知，其弊病使人終身不能行，也即是終身不能知。因為，不僅治軍臨民等學問要從實行中磨練，即是道德涵養也要從實行中體驗，行只是行其所知。

知與行是不可分的，所知所行的根據不在外而在內，即是「良知」。良知即是本心，也即本性，是一切非善惡的標準，因為它是知善知惡的真知。人之所以能夠教化，使其從不善到善，乃是由於人的良知能够知道什麼是好，什麼是不好，什麼是對的，什麼是不對。教育只是啟發人使他從不太明白到澈底明白，自然他的行為也同時從不太正確到絕對正確。天下無不可教的人，也正是因為天下人都有一個共同的根基：人人有知道是非善惡的能力。人作了壞事總要自己尋一個理由掩飾，這種文過飾非乃是君子所不為，但也可以證明其所以文過飾非却至是由於「良知未泯」。齊國求榮的漢奸也要強說一片夢國的理由來證明他的行為值得同情，這種是不道德的，自不消說。可是掩飾罪過，要把自己安頓在一個理論基礎上纔覺得心安，這個力量却是善的，至少可以說這是向善的出發點，也可以說這就是人人可以做到聖賢的資本。

人與人的差別，是其才能的高下，人心都是一樣的。就才能來分，有人能管理一國的事情，有人能管理一鄉一保的事情，也有人只能管理他自己事情。有人有機會呈現他的才能，有人不幸而沒有機會，這是因人而異，不能勉強的。至於良知，它是人性，是人的是非之心，人人皆同。致此良知，作到完全的人格（聖人）這與才能的高下無關。聖人並不是無所不能，聖人也可以不必讀書。只要能盡到自己作人的本分，完成了對人對己的責任而無所欠缺，這就是聖人。陽明說，聖人好像黃金，只論成色是否十足，不必論它的輕重。成色的純或雜，有歸於德性。凡是真正為善去惡，致此良知，知行合一的人，就是聖人。分量的輕重有關於才能，不能

勉強得來，有人為帝王如舜禹，有人為書生如孔孟，這些都是不重要的，無害其為聖人。

有一天陽明問他的學生，在街上回來看見了些什麼，他的學生回答說：

「滿街都是聖人」。

如果人人能致其良知，那麼人人都可以達到他自己圓滿自足的完全人格的實現，人人自然都是聖人。佛家說放下屠刀立地成佛，陽明教人致其良知，當下作聖。都是實理，並不是一句空話。

朱子與陽明的學說，其所以千古不朽之處，乃是因為他們的確見到人性，認清楚了人性，然後再談教育。人之所以為人的地方，他們看到了，所以他們不把教育看成強迫的，外來的，而是把教育看成是自動的，內發的。教育不是宣傳或灌輸而是人格的自我實現。教育的可能即是由於人性皆善，「繼善成性」與「開物成務」是一貫的。這種精神與見地，可以說是孔孟真血脈，與孔孟同不朽。不過朱子這一派學說的流弊，在於重涵養，輕事功。涵養主教原是為人的根本，也是為學的根本，朱子是對的。但是朱子並不會把經世致用的學問另外給以地位。他太看重內聖外王一貫之規，於是將作人的基礎（涵養以至成聖）與治事的知識混而爲一。從正心誠意以至治國平天下，這原是一貫的，毫無問題。但是治國平天下還要一些專門的技能，如治軍，理財，法律，政治等學問，都要建立在正心誠意的「理一」，而忽略了其「分殊」的功用。道德當然是政治經濟及一切實用科學的基礎，但是它並不包括這些學問，更不能代替這些學問。至於朱子的學生輩不但照舊不會分清楚這兩種學問的差別，而且變本加厲的重內輕外，以為心性之學可以涵攝一切，此外盡不足學，甚至以為其他學問不但無裨於心性之涵養，且為心性涵養之累。理學到了這個地步，已到了喪亡的路，所以纔有王陽明的學說。

陽明之學確是補救了朱子的學說的流弊，不但不輕視實用的學問而且特別教人從事上磨練。但是陽明這一派的流弊乃在於忽略了體認外物的工夫，以意見爲良知，束書不觀，游談無根，其結果同樣的養成重內輕外的傾向。朱子一派的重內輕外，其流弊所及只是使人不能成為有用之材，不能見諸事功，却還不失爲學究。陽明一派的重內輕外，其流弊所及，使人自大，狂妄，不著實際，不肯虛心，所以王學在明朝一盛之後即歸消沉，反不如朱子一派源遠流長。

# 辨韓柳不相知

李相珏

## 引言

余曩時主講金陵大學，課暇嘗與同事羅孟章張君宜兩先生質疑問難。

家貧不能購書，孟章君宜則時爲假貸，往往開卷有得。自歐陽子論文，不屑

屑稱韓柳，謂其爲道之不同，猶夷夏也。厥後黃震因之，稱爲知言。海寧

盧以六氏，則更謂韓公之貶陽山，柳蓋與其讒，且韓之誌柳，不似銘樊紹

述輩之深許其文，讚嘆之不置，以此證韓柳之不相知也。余涉獵韓柳文，不

略有年所，細誦深思，長吟反覆，心竊惑焉。嘗以質諸孟章君宜，孟章屬

余成稿，君宜則以謂韓公放逐，柳時方貴顯，不能無疑。其後孟章與余以

事倉卒離金大，孟章回答回省親已一載，音問阻絕，君宜雖仍執笏西塘上，

各以謀率，會晤時少，余獨學寡聞，孤陋日甚。比在齊大授子厚慤咎諸賦

，悲其遇而憫其才，念其抑鬱於生前身後之冤屈，與後人牽強附會之說之不可不推明也，因成「辨韓柳不相知」一文，以了一年前宿願，兼以質諸

孟章君宜云。

盧氏疑韓柳不相知，其證據至爲單簡，茲錄其原說如下：

人言韓柳相知，殆不然。公貶陽山時，柳蓋與其讒，故公詩云：

「孤臣者放逐，泣血追愆尤，或自疑上疏，上疏豈其由。是年京師旱

偏善柳與劉，或慮語言洩，傳之落冤仇。」柳，王章黨也，是柳之負公

，公已嘗見乎詞矣，特憐其才，不顯與之絕，所謂故者無失其爲故耳。

若果係相知，則必有一二語見於文，如張署銘「最爲知君」，孟郊銘「

成來哭弔韓氏，吾尚忍銘吾友也夫」之類，不應止如此淡薄也。

公志王弘中墓云：所爲文章，無世俗氣，其所樹立，殆不可學。志

樊紹述墓云：不襲蹈前人一言一句。又云：紹述於斯術，可謂至於斯極

者矣。志孟東野墓云：惟其大斂於詞，而與世抹殺人皆去去。我獨有餘

。此皆深許其文，讚嘆之不置者。若此祇云文學詞章必傳於後耳，其所以傳，固不暇論也。則子厚之文，於公可知矣。歐陽文忠謂世稱韓柳者，蓋流俗之相傳，其爲道不同，猶夷夏也。黃震云：歐陽子謂文，不屑稱韓柳，而稱韓李，知言哉。

韓筆酌鑑卷十八 柳子厚墓誌附錄

觀上所引盧氏疑韓柳不相知，其證據有二，第一，根據韓公寄翰林三學士詩：「同官盡才俊」四句，遂斷定陽山之貶，柳與其讒。第二，根據柳子厚墓銘，謂退之對其文學詞章，僅作淡薄之讚許。現請先駁其第一說之不能成立，亦本文重要部份也。

## （一）陽山之貶，係由李實之譖讟，與王章無涉。

盧氏引退之寄三學士詩，去頭去尾，斷章取義，茲再錄其原詩前半節，庶不致失之毫厘，差以千里也。

孤臣者放逐，泣血追愆尤，或自疑上疏，上疏豈其由。是年京師旱

，田畝少所收，上憐民無食，兵賦半已休，有司惜經費，未免煩徵收。

傳聞閭里門，赤子奔渠溝，持男易糴粟，掉臂莫肯酬。我時出衙路，餓

者何其稠，親逢道死者，佇立久呻嘆。歸舍不能食，有如魚中鈎。適會

除御史，誠得當言秋。拜疏移閭門，爲忠寧自謀，上陳人疾苦，無令絕

其喉。下言畿甸內，根本理宜優。積雪驗豐熟，幸寬待蠶繭。天子惻然

感，司空嘆綱繆，謂言即施設，乃反遷炎洲。同官盡才俊，偏善柳與劉

，或慮語言洩，傳之落冤仇。二子不宜爾，將憂斷還不。

此詩自敍被貶始末甚詳，大抵得罪之由，在言京師旱飢，而新史舊傳

，均言由於上疏論宮市之弊。  
新唐書本傳：調四門博士，遷監察御史，上疏極論宮市，德宗怒貶陽

山令。

舊唐書本傳：調授四門博士，轉監察御史。德宗晚年，政出多門，宰相機務，宮中之弊，諫官論之不聽。數嘗上章數千言極論之，不聽，怒，貶連州山陽令。

惟皇甫持正所言與詩意合：

關中旱饑，先生列言天下根本，專政者惡之，出爲陽山令。（韓文

公神道碑）

其後孫之翰因之：

貞元十九年，自正月不雨，至於七月，關中大饑，人死相枕藉。會公除監察御史，上疏乞救，京兆府應今年稅錢及草粟等，在百姓腹內，徵未得者，並宜停徵，容至來年蠶麥，庶得少存立。執政惡之，坐貶陽

山令。（寄三學士注）

近人黃天明言：「舊唐書之傳退之，稍欠樸密，如舊傳云，宮市之弊，諫官論之，不聽，愈嘗上章數千言極論之不聽，怒貶爲陽山令。然自退之寄三學士及別賈司直詩觀之，貶陽山之主因，係遭讒言，僅謂論宮市之弊，殊欠周詳。新唐書愈傳似較審慎，惟敍陽山之貶，一依舊傳，仍未爲得耳」。（韓愈研究「退之傳記」）

綜括上面所引韓公陽山之貶，其原因不外三種：

（一）上疏論宮市，（二）言京師旱饑，（三）遭觸謠謗。

黃天明敍陽山之貶，除論宮市外，其主因爲遭遇巧譖，其證據一依寄三學士及別賈司直詩，特不敢斷定謠言來自何方，可謂下筆審慎，善避其所不能，不似虞氏之任意譏貶前賢，強不知以爲知也。

余參閱新舊二書所載韓柳及同時有聲諸人傳記，贊退之子厚詩文，並

旁採韓文五百家集注，韓筆酌義諸書，得知韓公陽山之貶，初不以論宮市，確由於言關中旱饑，同時即因此爲權貴所中傷，權貴者，尙書李實也。顯於外貶，由言關中旱饑，公詩及皇甫持正陽翟孫氏言之詳矣。持正當時從公游者，其說自爲可靠。至若竄逐之另一原因，由於遭觸謠謗，除三學士及別賈司直詩外，與東野同宿聯句，獻楊常侍，縣齋有懷諸作，均反覆道之，祭張員外文，更有「彼婉變者，實傷吾曹」之句，現請先言義說之由來。

蔡寬夫云：「退之陽山之貶，以詩考之，亦爲王叔文章執誼等所排耳。子厚禹錫於退之最善，然至是不能無疑，故云同官盡才俊，偏善柳與劉云」。（寬夫詩話）

荅溪漁隱曰：「余閱洪慶善年譜，然後知寬夫爲誤。年譜云：貞元十九年，公與張署李方叔上疏年關中民急，爲幸臣所讒，幸臣者，李實也。

」（韓文補注）

嚴有翼云：「退之祭員外文，彼婉變者，實傷吾曹，謂謠人以言傷人也。退之與張署李方叔同爲御史，時方旱饑，上疏乞寬民徭，爲李實所讒，俱貶南方縣令。（祭張員外文注）

荅溪漁隱與建安嚴氏，均以爲韓公陽山之貶，爲李實所讒，余覽舊唐書李實傳而益信焉，今摘錄一小節，以見其爲人，兼以證明吾說：

貞元廿年，關輔旱饑，實方務聚飲以結恩，民訴府，上一不問。德宗訪外疾苦，實詭曰，歲雖旱，不害有秋。乃唆責租調，人窮無告，至撤舍鬻苗輸於官，侵人成輔端爲俳語諷帝。實怒，奏賤工謗國，帝爲殺之。或言古者瞽誦箴諫，雖該諸託喻，何誣焉，帝悔，然不罪實。其怙權作威若此。……詔書獨人逋租，實格詔固飲，畿民大困，官吏皆被榜發，捕取廿萬緡，更乞貸毫厘，輒死按之。（舊唐書李實傳）

韓公顧宗實錄，備書實恃寵強復，專於聚飲，所云與實傳大抵相同。

公詩言關輔旱饑之狀，鬻苗忘子之情，亦與實傳所云畿民大困相符合。今實方務聚飲以結恩，雖一侵人以誣譖託喻，且不免於誣死，外此更乞貸毫厘，輒死按之，其貪婪狠毒，爲亘古所未有。當時公卿爲譖短遷斥者甚衆，則公之慷慨陳詞，言民疾苦，自觸犯其忌諱，而謂能免其放逐也耶。皇甫持正所謂專政者惡之，公文所謂彼婉變者，蓋皆指實也。

實之姦巧，既如上述，然韓公集中，有上李實尚書書，備極推崇，並獻其生平所爲文，以爲謁見之資，故樊汝霖怪之。

實特寵強復，專於聚飲，公於顧宗實錄備書之矣。而於此書且復有赤心憂國之語，夫憂民乃所以憂國，實聚飲毒民如此，曰憂國可乎，公慷慨正直，行行如此，乃云爾何哉。豈詩所謂因以箴之，抑屈身以行道，聖賢所不免也，君子之所爲，蓋有不可識矣。（上李實尚書書注）

此書據嚴有翼說，爲貞元十九年，作正罷博士而未授御史之時，是時

顯輔早餽，而實專以殘忍爲政，公蓋痛斯民之疾苦，油然有感於中，而實方特寵強憤，怙權作威，觀實傳敍德與事，可知一斑。

當時公卿爲被巧畫而遷斥者甚衆，權德輿爲禮部，而實私眷士廿人，追而語之曰：應用此，第不爾，君且外遷。德輿雖拒之，然常憚其誣。

當時公卿儀於李實之威，固可弗論，若權德輿在貞元元和間，爲縉紳羽儀，新唐書稱其藻藉風流，自然可慕，又善辯論，開陳古今本末，以覺悟人主。此其人於李實之威，當無所畏忌，而亦不見有所慷慨陳詞，且嘗憚其壓亡，此公所以反覆循思，終出於上書之途歟？「俾得候於左右，以求教其懲懲」，誠所謂屈身以行道也。試觀本書一節。

今年以來，不雨者百有餘日，種不入土，野無青草，而盜賊不敢起，百坊百廿司六軍廿四縣工人，皆若閭下親臨其家，老姦宿賊，錦縮挫沮，魂亡魄喪，影滅迹絕，非閭下條理鎮服，布宣天子威德，其何能及此。

夫種不入土，野無青草，則撤舍棄子，餓莩載道，自屬應有之現象。

公詩及新舊傳均已詳言之，而此書反云，盜賊不敢起，穀價不敢貴。又實之聚飲毒民，嚴刑峻制，百寮寒心，道路以目，觀實傳敍實貶通州刺史，市人爭懷瓦石邀刲之，實懼，夜遁去，令人爲之稱快，則其平日之賈傷心之怨，宜其自知甚明，而此書反云皆若閭下親臨其家，又云非閭下修理鐵服，布宣天子威德，其何能及此。此皆與事實相反者，殆所謂因以歲之使聞之者足以戒耶。

盧以六評此文謂其稱美實極有分寸，看其句斟字酌處，下說尤好。

白樂天作張平叔判度支詞曰：計能析秋毫，吏畏如夏日，東坡曰，此必小人也。此文盜賊不敢起，穀價不敢貴一段，正是此種描繪，適足彰實之惡，諷其自悟而已。

公與實書，所以望之者甚至，及實漠然無應，怙惡不悛，而公適除御史，遂慷慨陳詞，列言天下根本，而終爲實所譏斥，公詩所謂「轂猶畏彈

射，斥逐委歎誣」者也。（別費司直）  
韓公竄逐之原因，及其構陷之人物既明，其非爲王章等所排逐，昭昭如揭，而子厚負公之說，更不以自破。同時在韓公詩文中，及與劉禹錫唱和諸作，亦可證明韓劉交誼之篤，子厚初未嘗負退之，即退之亦未嘗存此

心理也。

退之詩稱子厚最深切著明者，莫若贈元十八協律第一首，在詩曰：「吾友柳子厚，其人藝且賢」。對子厚文章風義，推許甚厚，語尤親切。其第六首又云：「寄書龍城守，君駛何時秣」，樊汝霖注云：「觀公此作，韓柳二人之相與，可以想見」。此詩雖未著年月，而第二首有云：「英英桂林伯，實爲文武特，遠勞從事賢，來弔逐臣色」。按桂林伯指裴行立，行立以元和十二年由御史中，永爲桂管觀察使，公以十四年抵潮州，行立之遺協律來問勞，自是在公抵潮以後，其後退之又有初南食貽元十八協律一詩，樊汝霖注，元和十四年抵潮州後作也。則前詩與此相去，亦不過數月間耳，距陽山之貶，（貞元九年——元和十四年）已有七年矣。公始被貶逐時，窮愁怨苦，若不勝其朝夕，今再乘愁海之濱，怨艾之情，宜若有甚於前者，如陽山之貶，果真爲子厚所構陷，則退之之痛定思痛，方怨子厚之不暇，寧有再稱其賢，而作詩如此其親切乎。

退之爲子厚作誌，敍叔文敗後，劉禹錫之當指播州也，因子厚以柳易播之請，感慨世塗交態之薄，激宕沉鬱，悼嘆無窮。蓋貞元元和之間，子厚禹錫俱以巧麗淵博，聳動縉紳之間，爲一代之宏才，其交誼亦誠至篤，觀集中書疏往還，及唱和諸作，與禹錫祭柳員外文，可以想見。禹錫蓋深知子厚者也，然禹錫與子厚，平日雖互以文相許，及誌其墓，禹錫則以屬於退之而不敢當，故其後序柳集又云：「凡子厚行己之大方，有退之之誌若祭文在」。而退之之文，亦諄諄焉於子厚相知之深，託已之重，懇懃勤勤，不負死友，千載下猶想見其手撫遺編，傾心頹首之狀，足徵韓之於柳，固不讓於柳之於劉也。退之方反復嗟許子厚之篤於朋友之誼，而謂陽山之貶，尚疑其落阱下石也耶？此宜禽獸夷狄所不忍爲，而謂子厚之藝且賢，肯對己臨死託孤之友乎？吾故曰，不僅子厚無此事，即退之亦未嘗存此心理也。

再觀禹錫和退之岳陽樓別費司直詩後半節：

「故人南台舊，一別如絃矢，今朝會荆蠻，斗酒相宴喜。爲余出新什，笑抃隨伸紙。壁若觀五色，觀然臻四美。委曲風濤事，分明窮通旨」。時退之自陽山赴江陵掾，禹錫方以叔文敗出刺連州，途至荆南，改武陵司馬，和韻於荆者也。

余喜禹錫詩，尤愛茲作讀「故人南台舊」數句，想見古人交友之誼，

相齟齬耶。又或者執誼與叔文時時異論相可否，卒歸怒反成愁怨，（新唐書章執誼傳）遂致子厚之言不見用耶。姑覩之以待博學君子之考定焉。

## (二) 退之對子厚文章推許之深切

其事得證誣之憤懣，而禹錫又以坐叔文黨竄斥遠州，亦必不與唱和，即和三亦必中懷愧沮，憂謾畏譏，卒卒不能見諸詞者矣。

韓柳交誼，既如此其篤矣，然退之送三學士詩「同官盡才俊」四句，似仍不能令人無疑，此則又有一說。歐陽文忠公云，前世有名人當論事時，感激不避誅死，真若知義者，及到貶所，則戚戚怨嗟，有不堪之窮愁，形於文字，雖韓文公不免此累。余謂史遷被刑，與任安書，憤鬱激宕，無以復加，楊惲見廢，語涉譏訕，遂坐腰斬。風氣所趨，由來已久。蓋退之平生本強人，而陽山又天下之窮處，故怨文之詞，累見不鮮，當公遷謫之日，南台同僚，固不僅子厚禹錫，而獨偏怪柳與劉者，其理由亦至淺近。

凡人疾痛慘怛，則呼父母，窮愁抑鬱，則望友朋之推挽，此人之恒情也。太史公致書少卿，敍其以無罪被刑，曰：「交游莫救視，左右親近不爲一言」，此亦任意抒其憤懣云耳，必謂當日史公下獄時，遂無一人爲銳身營救，此亦刻舟求劍之說也。又寧能謂史公之作此語，曾有意譏諷少卿也耶。當退之被斥，子厚禹錫方以文學爲王草知樊，言無不從，而韓柳之交誼，又有遠勝於史公之與少卿者。夫平居以道德文章相慕悅，誓生死不能自審者矣。此退之所以有偏善柳與劉之語，蓋孟子所謂小弁之怨，親親之道也，故其後即有二子不宜爾之句，彼固悔其言加諸二子之不當矣。柳劉知退之抒其遭遇巧譏之憤懣，故見公詩而不辯，退之知柳劉之必諒，故其後無一語以自解。凡此皆足證三子者之交誼也。吾嘗疑退之之坐廢退，子厚禹錫方有氣力在位，宜若可救，而獨不見簡策。史稱叔文頗讀書，班班言治道，而執誼亦幼有才，彼方欲有所爲，慨然以伊周管葛爲已任，意者李實之怙權作威，叔文方陰結天下有名士，欲示天下非黨與者，遂不屑與實互相引重，抑畏忌其將壓亡，遂不能慷慨引誼，申直韓公也耶。不然，則實務聚斂以結恩，而叔文每言錢穀者國大本，操其柄，可陰以市士，故其後白用杜佑領度支鹽鐵使，已副之，實專其政不淹，遂以此與實

書，盧氏謂韓作柳誌，祇云文學詞章，必傳於後，其所以傳，固不暇論，則子厚之文，於公可知。此論尤荒謬不能成立。夫韓柳至交，此文以全力發明子厚之文學風義，而歸於文章之必傳，其酣恣淋漓，崛挫盤鬱，乃退之真實本領，而視所爲墓銘，以雕琢奇詭勝者，反爲別調；蓋至性至情之所發，而文字之變格也。夫何得謂之淡薄，且其極力描寫子厚文章必傳之可貴，自是篤論，使子厚材爲世用，詩不窺建安，文不到西京，誠如何焯言：「不過與常楊輩爭伯而已耳，即有功業，豈能數有唐第二人耶。」其後歐陽公序蘇子美文集：「凡人之情，忽近而貴遠，子美屈於今世猶若此，其伸於後世宜如何也。」其意蓋本韓公。至於祭文廟碑，嗟惜子厚，只以其文亦誌墓同意。蓋文章大弊於唐，至二公乃始抵擋晉魏，上軋漢周，天下靡然從風，而唐之文章，至二公亦始真相推服，退之之言曰：「世無孔子，不當在弟子之列」，故顯，湜輩均以弟子目之，其心目中與千秋知己，僅一柳州而已。若乃廟碑一文，林琴南又謂其幽峭頗近柳州，辭亦全摹子厚，信乎退之之于柳州，領服之深也。又昌黎每有一篇佳製，柳州必有一篇與之抵敵，孫鑛云：「古人作文，多欲相角，良然。如韓有張中丞傳後敍，柳有段太尉逸事狀；韓有進學解；柳有晉問；韓有平淮碑，柳有平淮雅；韓有送窮文，柳有乞巧文。若相配者，獨毛穎一傳無之，故有讀毛穎傳之作。觀此足見古人爲學之勤，朋友觀摩之深，終老殆無止息。毛穎一傳，開古來未開之境界，其奇較諸餓鄉記殆有過之，不僅貪常嗜瑣者，引以爲笑，雖舊書亦刺譏焉，而子厚則領服至於不可思議，謂急與之角怪，而柳州獨知如此，宜乎退之之哭子厚，情切而語摯也。退之平日對子厚文章領服如此，推許又如此，而謂韓公之作柳誌，僅作淡薄之讚許，不及銘樊述輩也乎。」

嗟乎，柳子厚可謂一世窮人矣，永正初得一禮部侍郎，不久即斥去。

# 博讀的方法

孫道昇

孔子說：「博學於文，約之以禮」。孟子說：「博學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博先於約，約後於博。欲約必須先博，不博即難言約」；故讀者之方法，不得不以博讀一事先之。

「博讀」一辭，採自胡適之與梁任公之著作。其為博讀也同，其所以為博讀也不必同。言名則循舊，言實則創新。新建的博讀之方法，則可分為如次的四事敘述：一曰博讀之重要；二曰博讀之原則；三曰博讀之方法；四曰博讀之範圍。

(A) 博讀之重要：學雖貴專精，却必須是由博以反約。精深的知識，必須在科學的基礎上才能建立起來。方東濱在他的書林揚觴中就曾看到了這點，詳徵先賢名訓，予以周到闡述。前清朴學家則更明白的主張「不通羣經，則不能通一經」。斯賓塞倫理學之基礎 (Data & Ethics) 云：「不能知全體，即不能知部分；欲要知部分，便須首先知全體」，博讀重要之說也。而王充論衡則論之尤詳，論衡別通云：

「富人之宅，以一丈之地為內；內中所有，柳匱所贏，縑布絲帛也。貧人之宅，亦以一丈為內，內中空虛，徒四壁立，故名曰貧，夫通人猶富人，不通者猶貧人也，俱以七尺為形，通人胸中懷百家之言，不通者空腹無二牒之誦，貧人之內徒四壁立也。暮科貧富不相如，則夫通與不通不相及也。世人慕富不榮通，羞貧不賤不賢，不推類以說之也。」

「夫富人可慕者，貨財多則鐘裕，故人慕之。夫富人不如儒生，儒生不如通人。通人積文十篋以上，聖人之言，賢者之語，上自黃帝，下至秦漢，治國肥家之術，刺世諷俗之言備矣！使人通明博見，其為可榮，非徒縑布絲帛也。」

「人目不見青黃曰盲，耳不聞宮商曰聾，鼻不知香臭曰癡。癡聾與盲，不成人者也。人不博覽者，不聞古今，不閱事類，不知然否，獨目盲耳聾鼻癡者也。儒生不覽，獨為閉闔，况庸人無篇章之業，不知是非，其為閉闔甚矣！此則士木之人，耳目俱足，無見聞也。」

「涉淺水者見蝦，其頰深者察魚鼈，其尤甚者觀蛟龍，足跡行殊，故所見之物異也，入道淺深，其獨此也，淺者則見傳記諸文，深者入聖室觀秘書，故入道彌深，所見彌大。」

「人之遊也，必欲入都，都多奇觀也。入都必欲見市，市多奇貨也。百家之言，古今行事，其為奇異，非徒都邑大市也，遊於都邑者心厭，觀於大市者意飽，況遊於道藝之際哉！」

在永州歷十一年，例召至京師，喜而成詠，有云：「投荒垂一紀，新詔下荆扉，又有『十一年前南渡客，四千里外北歸人』之句，其懷欣鼓舞之情，可以想見。及至京，衆畏其才高，憲刈復進用，故無用力者，卒以柳州去，山川跋涉，往返萬里，故贈劉禹錫詩云：『十年顛沛到秦京，誰料驟爲嶺外行』，贈宗一詩云：『一身去國六千里，萬死投荒十二年』，令百世下讀者，惻然起矜憫之心。舊書怪其蹈道不謹，昵比小人，以墮素業。夫人幼而學之，壯而欲行之，子厚少精敏，無不通達，及至是，古今治亂安危之故，既已精熟，氣魄力量，既已充足，舉進士既已及第，此固太冲所謂『鉛刀貴一割，夢想鶼良圖』，王仲宣所謂『冀王道之一平』，假高衛而騁力』者也。子厚之託王章以進，初亦欲進忠款於王室，欲就其功業耳。叔文傳，敍其陰結天下有名士，而士之欲速進者，率諸附之。禹錫傳亦稱，王叔文於東宮用事，後輩務進，多附麗之。故子厚之託足於叔文，躁進則有之，阿黨則非也。退之墓誌，言子厚不自責重顧藉，謂功業可立就，故坐廢退。意謂子厚欲藉叔文輩引用以就功業，非養富怙權者比，誠不枉汝綸先生以為專為子厚感憤而作，蓋因柳人神之，遂著其死後精魄凜凜，以見生時之屈抑，所以深痛惜之意旨最為沉鬱，史官不知其為左氏之神境，而妄議之，過矣。韓

經哉？我不能博五經，又不能博衆事，守信一學，不好廣觀，無溫故知新之明，而有守舊不覽之間，其謂一經是者，其宜也！開戶內日之光，日光不能照斷；擊窗啓闢，以助戶明也。夫一經之說，猶日明也；助以傳書，猶窗闢也，百家之言，令人曉明，非徒窗闢之開，日照之光也，是故日光照內室，道術明胸中，……夫閉心塞意，不高瞻遠覽，死人之徒也哉！」

痛快淋漓，先得我心，知此，則知博讀一事，在治學的歷程上所佔的地位之重要；知此，則知時賢以金字塔的基層比況博讀的見解之正確。

(B) 博讀之原則：博讀的原則，是：「以快求多」。不多不博，不快不多。故求博必快，惟快始多。生當今日，讀書不快，不配治學。每天出版的報章、雜誌和新書，也不知共有多少，流覽稍涉迂滯，則必不能多得新知識，思想便要落伍，過去積存的經史，子集和內典，也不知共有多少，流覽稍涉迂滯，則必不能多得新知識，學識便難周密。論語爲政篇云：「溫故而知新，可以爲師矣」。「溫故知新」，不但能爲師的資格，而且是治學的資格。「故缺新歟」，不但不能爲師，亦且不能治學。補偏救弊，則舍快讀不爲功。快讀可以溫故，快讀可以知新。快始多，多始博，博始精。這便是博讀的原則。

(C) 博讀的方法：時賢侈談博讀的雖多，注意方法的則少。梁任公雖會稍稍道及，可惜釋焉不精，語焉不詳，此不得爲非一大憾事。然則博讀的方法如何？筆者經驗所得，共有三事：

(甲) 凡典籍係用注疏文體裁寫出者，讀時，如洞澈其理則，則對於其例證或論證 (Argument, etc.)，便可略而不讀；應用此法，讀書速率可增加數十百倍。我們涉獵各種科學著作以及報章雜誌上所載之論文，可用此法。

(乙) 凡典籍係用注疏文體裁寫出者，讀時，如洞澈其主句 (Major Sentence)，則對於其疏解，或釋文，便可略而不聽。我們流覽經文子集和內典等類著作可用此法。

(丙) 凡典籍係用小說體裁寫出者，讀時，應只注意其對於主人翁之描寫，而把握其結構之承接着品，可用此法。

(D) 博讀的範圍：博讀的範圍不能確定，「多多益善」。閱者若果必欲著者代爲指定，區區微意，認爲單就中文來說，就應當涉讀下列五種書籍。國學方面，應涉獵四部備要與四部叢刊兩書；文學方面，應涉獵詩歌戲劇小說及文藝理論等等名數十種；哲學方面，應涉獵哲學概論哲學專論哲學史等十數種；科學方面，應涉獵一部系統整飭，而內容完備的科學大綱；新聞方面，應每日涉獵報章雜誌十數種。閱者如認這裏所定範圍，過於廣泛，則筆者認爲在博讀方面，至少亦應讀完商務出版的萬有文庫一集和二集；否則便恐沒有資格，探討所謂「治學」或「學問」之間題。

博讀之最後目的，就在多讀，如果不能多讀，當然也就說不上博讀。打算多讀，不能慢讀，如果慢讀，當然也就說不上多讀。因而我們這裏所釐定的方法，便可是快讀的方法，因爲他們是快讀的方法，所以他們也就是博讀的方法。

或云：「博讀的方法，如果僅僅如是，則爲什麼不把只讀目錄不讀本文也列爲博讀的方法？」則爲什麼不把只讀結論不讀前提也列爲博讀的方法？須知這種方法，也能讀快，也能讀多啊！」答曰：我根本反對讀書時只讀目錄，不讀本文，只讀結論，不讀前提那種辦法，所以我不把這兩種方法列爲博讀的方法，只讀目錄不讀本文，只讀結論不讀前提，讀等不讀，看等不看，雖快奚益？雖多奚益？讀書固須讀結論，尤須讀前提，固須讀目錄，尤須讀本文，只有在讀前提讀本文的工作中，增加率，求快求多，才是真正的博讀之方法，非然者，則只是虛偽的博讀之方法，便不是真正的博讀之方法，我因爲那種只讀目錄和結論的方法，只是一種虛偽的博讀之方法，所以我不把他列作博讀之方法。

(丙) 柳之交誼如此，而尙謂其不相知乎。

退之答劉秀才書，言爲史者不虞，至其枝節，則可略而不讀。我們欣賞純文藝作品，可用此法。

陶淵明說：「讀書不求甚解，略觀大意而已」。這三種方法，便是略觀大意的方法。用這些方法讀書，縱使沒有「一目十行」或「目下數行」的效果。

(D) 博讀的範圍：博讀的範圍不能確定，「多多益善」。閱者若果必欲著者代爲指定，區區微意，認爲單就中文來說，就應當涉讀下列五種書籍。國學方面，應涉獵四部備要與四部叢刊兩書；文學方面，應涉獵詩歌戲劇小說及文藝理論等等名數十種；哲學方面，應涉獵哲學概論哲學專論哲學史等十數種；科學方面，應涉獵一部系統整飭，而內容完備的科學大綱；新聞方面，應每日涉獵報章雜誌十數種。閱者如認這裏所定範圍，過於廣泛，則筆者認爲在博讀方面，至少亦應讀完商務出版的萬有文庫一集和二集；否則便恐沒有資格，探討所謂「治學」或「學問」之間題。

博讀之最後目的，就在多讀，如果不能多讀，當然也就說不上博讀。打算多讀，不能慢讀，如果慢讀，當然也就說不上多讀。因而我們這裏所釐定的方法，便可是快讀的方法，因爲他們是快讀的方法，所以他們也就是博讀的方法。

或云：「博讀的方法，如果僅僅如是，則爲什麼不把只讀目錄不讀本文也列爲博讀的方法？」則爲什麼不把只讀結論不讀前提也列爲博讀的方法？須知這種方法，也能讀快，也能讀多啊！」答曰：我根本反對讀書時只讀目錄，不讀本文，只讀結論，不讀前提那種辦法，所以我不把這兩種方法列爲博讀的方法，只讀目錄不讀本文，只讀結論不讀前提，讀等不讀，看等不看，雖快奚益？雖多奚益？讀書固須讀結論，尤須讀前提，固須讀目錄，尤須讀本文，只有在讀前提讀本文的工作中，增加率，求快求多，才是真正的博讀之方法，非然者，則只是虛偽的博讀之方法，便不是真正的博讀之方法，我因爲那種只讀目錄和結論的方法，只是一種虛偽的博讀之方法，所以我不把他列作博讀之方法。

# 宋代物价攷

秦佩珩

## (一) 引書

吾人由物價可觀一代經濟之變動；亦可視人民生活之真實情況。一物之價格云者，乃為用以交換該物一單位之錢數。如穀一升賣價一百廿文（以宋代為例）則穀之價格即為一百廿文。故吾人言一物之價格時，必須說明所需之測量單位。

惟此單位之規定於中世紀經濟史之研究上亦頗有許多困難。難點何在？蓋中國經濟史上，物價之調查極不易正確；不獨古人記載類多模糊之詞，無法以統計學之方法研究之，即一物之價格又每多言其價值又非言其價格。蓋價格必有一貨幣單位在內。如有兩物相比則吾人又祇可求其「價值」而不可求其實在「價格」也。如魚二斤可易油一斤，吾人即不易得其實在「價格」。

有宋一代，自太祖趙匡胤代周（960 A.D.）至帝昺滅於元（1279 A.D.）歷十八主共三百一十年其間物價之變動，吾人不易得實錄之了解，但可如西哲凱塞爾（Gustav Cassel）所謂求其次第近似值（Gradual approximation）耳。茲分別論之：

## (二) 物價概述

### (甲) 食品價格

#### (A) 米價

有宋一代米價之升降大抵每斗自三四十文至三百不等。

巴蜀：一帶米價最賤時有至三十六文者，范

鎮（景仁）東齋記事云：

張尚書詠在蜀時，米斗三十六文，絹疋三百文。公計兵食外盡令輸絹。米之餘者，許城中貧民買之，歲凡若干，貧民頗不樂。公曰：他日當知矣。今米斗三百，絹疋三貫，富人納貴絹而貧人食賤米，皆以當時價於官無所損益，而貧富乃均矣。（註一）

是張詠鎮蜀時米價尚平平，然至其再任蜀時，承甲午庚子年後，戶口凋零，米價即有漸增之勢，而至文淵公任成都府日，其變動尤烈，同書云：

文淵公任成都府日米價騰貴，因就諸城門相近寺院凡十八處，減價糶賣仍不限其數。張榜通衢翌日米價遂減前此或限升斗以糶或抑市井價值適足以增其炳焰而終不能平其價。（註二）蘇常一帶斗米不過五十文是價亦平平續通鑑長編云：

熙寧八年八月戊午呂惠卿神宗皇帝奉答言：蘇州臣等皆有田在彼，一貫錢與得一畝，歲收米四十五斗，然常有拖欠，如畝不一畝，上田得米三斗，斗五十文不過百五十文。（註三）

上田不過得米三斗，斗五十文，則畝合一百五十文，當時生活費之低亦可推想矣。

廣西一帶米價亦不甚高宋淳熙中永嘉周去非著《嶺外代答》一書，於邊疆經濟頗多供獻。其「常平」條云：

常平米斛見存無幾，所在皆是也。廣右諸郡，唯靜江常平米，止支諸司人吏俸米，自餘諸郡，不以軍糧不足而借支，所至皆然，非獨廣右，且廣西斗米五十錢，穀贱莫甚焉。（註四）

何以廣西米如此之賤，據周氏解釋則由於經濟學生之供求定律。蓋需求少則其價自趨平平，此即周氏所謂「夫其賤非誠多穀也，正以生齒不蕃食穀不多耳。」惟一遇飢饉情勢大變斗米可達二百文：

田家自給之外，餘悉糶去，曾無久遠之積。富商以下價糶之，而舳艤衝毬運之番禺以罔市利名曰穀賤，其實無積貯爾，州郡久不賑發，一連遇大凶年，米斗僅至二百錢，則人民已有流離之禍。（註五）

至周氏控制米價政策，其主張「禁歲廣糶」以為之備。

鄂西一帶南宋時米價每斗僅六七十文。宋代米價大抵以六七十文為中常之數，宋史食貨志，徽宗宣和四年榷貨務建議古有斗米斤鹽之說：

熙寧以前米石不過六七百斤鹽價每斤為錢六七十。今米價石兩千五百至三千而鹽仍舊六十。（註六）

北宋熙寧時每斗六七十文至北宋末已漲至每斗兩百五十至三百是受戰事影響，但至南宋陸放翁入蜀時，公安米價每斗仍為六七十錢：

十四日次公安古所謂油口也……兵火之後民居多茅屋，然茅屋尤精緻可愛，井邑亦頗繁富，米斗六七十錢。（註七）

河朔一帶在豐收之年米斗不過七八十宋史食錢（註八）

京師一帶，以地臨陵闕，米價多受政府控制

米之中者，斗爲錢八十五文，米之上者，斗爲錢一百文，續通鑑長編云：

又詔三司以上等粳米每石爲錢一千，於乾明寺米場聽民除諸，中等粳米每斗爲錢八十五文零糶與貴民。（註九）

是熙寧七年之事。大抵政府常平倉糶米，官定價格亦令：「州郡糶粟斗母過百錢。（註十）

杭州一帶，因遇飢荒，米每斗一百二十文，時范文正公治杭州：

范蜀公記范文正公治杭州，二浙阻饑穀價方湧

斗錢百二十，公遂增至斗百八，衆不知所爲，公仍

命多出賸沿江，具述杭饑及米價所增之數，於是商

賈聞之，晨夜爭進唯恐後，且虞後者繼來，米旣輒

輕，遂減價還至百二十。（註十一）

淮南一帶，米價最賤處，每斗一百三十文，中興小傳云：

淮南漕司具到米價最賤處，每斗一百三十文，

癸未，上謂宰執曰：昨聞淮南米賤，恐太賦傷農，

故欲乘時收糶，今則米須急候價減，每石一千，至

時若戶部無錢朕自支一百貫令收糶也。（註十二）

### (B) 麥價

麥價不易攷見，惟從麵價中亦可得其大概數目，宋史食貨志云：

「凡醯用杭糶粟黍麥等及麴。法酒式皆從水土所宜諸州官鹽所費穀麥準常入糶以給不得用倉儲：凡旨麴麥一斗爲麴六斤四兩，賣麴價東京南京斤值錢百五十五西京減五」。

### (C) 酒價

宋史食貨志云：

自春至秋酷成朗齋謂之小酒其價自五錢至三十錢有二十六等。醡釀蒸熟候夏而出謂之大酒，自八錢至四十八錢有二十三等。（註十三）

楊炎正錢塘官酒詩云：

錢塘妓女顏如玉；一紅妝新結束，問渠結束何所爲？八月皇都酒新熟。浮蛆香十三，庫中誰最強，臨安大尹來酒嘗。……五陵年少喜豪華，……

米之中者，斗爲錢八十五文，米之上者，斗爲錢一百文，續通鑑長編云：

又詔三司以上等粳米每石爲錢一千，於乾明寺米場聽民除諸，中等粳米每斗爲錢八十五文零糶與貴民。（註九）

是熙寧七年之事。大抵政府常平倉糶米，官定價格亦令：「州郡糶粟斗母過百錢。（註十）

杭州一帶，因遇飢荒，米每斗一百二十文，時范文正公治杭州：

范蜀公記范文正公治杭州，二浙阻饑穀價方湧

斗錢百二十，公遂增至斗百八，衆不知所爲，公仍

命多出賸沿江，具述杭饑及米價所增之數，於是商

賈聞之，晨夜爭進唯恐後，且虞後者繼來，米旣輒

輕，遂減價還至百二十。（註十一）

淮南一帶，米價最賤處，每斗一百三十文，中興小傳云：

淮南漕司具到米價最賤處，每斗一百三十文，

癸未，上謂宰執曰：昨聞淮南米賤，恐太賦傷農，

故欲乘時收糶，今則米須急候價減，每石一千，至

時若戶部無錢朕自支一百貫令收糶也。（註十二）

### (D) 茶價

茶價高而散茶價低。臘茶介乎其中，宋史食貨志云：

「買臘茶斤自二十錢，至一百九十錢，有十六等。片茶大片自六十五錢，至二百五錢，有五十五等。散茶斤自十六錢，至三十八錢五分，有五十九等。臘茶斤自四十七錢，至四百二十錢，有十二等。片茶自十七錢至九百一十七錢，有六十五等。散茶自十五錢至一百二十一錢，有一百九等。（註十八）

宋趙汝礪北苑別錄引西溪叢話云：

「惟龍團勝雪白茶二種，謂之水芽。……每勝計工價近三千。（註十九）

明許次紓著茶疏一書，於宋代茶事亦有論

及：

古今製茶，尙龍團鳳餅，雜以香藥。蔡君謨諸公，皆精於茶理。……北苑試新者，乃雀舌冰芽，所造者之值至四十萬錢。（註二十）

文獻通考云：

以十三場茶買賣本息，并計其數，罷官給本錢

一斗十千誰復校。（註十四）

東京夢華錄云：

朱雀門街西過橋，卽投西大街謂之麴院街，街

南遇仙正店，前有樓子，後有台，都人謂之台上，此一店最是酒店戶，銀瓶酒七十二文一角，羊羔酒

八十一文一角。（註十五）

廣右無酒禁，公私皆有美醞，以帥司瑞露爲冠

。……此酒本出賀州，今臨賀酒乃遠不逮。諸處道旁率沽白酒，在靜江尤盛，行人以十四錢買一大

白及豆腐羹謂之豆腐酒。（註十六）

### (E) 油價

油價不可攷見。就已得材料祇知其比較值，而不能得其確切價格。

京師大水時，城西民家油坊，爲水所壞，水定後發中得魚千餘斤，與油價相當。（註二十二）

### (F) 鹽價

宋代之鹽有顆鹽與末鹽之別，顆鹽者引池而成，周官所謂鹽鹽也。末鹽者，鬻海鹽井鹽而

正店多以此載酒梢桶矣。梢桶如長水桶，面定（

安？）醫口，每桶三斗許，一貫五百元。（註十七）

。……（註二十三）

末鹽之直，每斤自四十七至八錢。有二十一等

。（註二十四）

顆鹽之直，自三十四至四十四錢，而末鹽之直自四十七至四十八錢，是顆鹽賤而末鹽貴也。

宋代於鹽之價格，似施行嚴格之統制，沈括云：

「京師食鹽，斤不足三十五錢，則斂而不發，以

長鹽價，過四十則大發庫鹽，以壓高利。（註二十一）

而宋史食貨志亦云：「崇寧會定鹽價買鹽折算，配以中價，斤爲錢四十。今一斤三十七錢，虧公稍多」。是皆欲以政治力量解決價格問題也。

宋實施和買法乃政府預買綢緞，務優直以利民。當時在江西十郡綢緞與鹽折合之比例，爲綢

一疋折鹽二十斤。合錢九百文，見於宋史食貨志。

### (G) 魚價

北宋魚價可攷者有一。一爲崇寧後東京之魚

價。孟元老東京夢華錄一書，一時艷麗，驚人風

景，悉從瓦礎中描畫，其記車魚價云：

，使商人與園戶自相交易，一切定爲中估，而官奉其息，如茶一斤售錢五十有六。其本錢二十有五。（註二十一）

賣生魚則用漁兜桶以柳葉閭串，串清水中，浸或循街出賣。……冬月卽黃河諸遠處客魚來，謂之車魚，每斤不上一百文。（註二十六）

#### 一、爲大觀臣之魚價，鐵圓山叢談云：

大觀末，……售魚可二十錢，小大又弗齊，問

其直，日三十錢也（註二十七）

魚每斤可三十錢，可想見北宋之歲時物貨，民風

俗尚，亦堪云太平極矣。

南宋物價可攷者，即陸放翁之記載，入蜀記云：

十四日晚晴開南窗觀溪山。溪中絕多魚，時裂水面躍出，斜日映之有如銀刀……以故價甚賤，僅使釣日皆饑飲。（註二十八）

二十一日過雙柳夾，回望江上，遠山重復深秀……魚晚如土，百錢可飽二十口，又皆巨魚，欲覓小魚飼貓不可得。（註二十九）

#### (H) 蟹價

邵博著河南邵氏聞見後錄一書，曾有一節記蟹價云：

仁宗皇帝內宴十門分各進饌。有新蟹一品，二十八枚。帝曰吾尙未嗜，枚直幾錢，左右對直一千。帝不悅曰，數戒汝輩無侈糜。一下箸爲錢二十八，吾不忍也。（註三十）

#### (I) 牡鷀價

十日阻風雨，遣小舟橫絕江面，至對面買肉食得大魚之半。又得牡鷀，不忍殺，畜於舟中，俄有村翁持茭朶一束來餉，不肯受直。（註三十一）

#### (J) 鴨卵價

自是歷一月每日皆然，凡膳三十卵遂不至。竟不知爲誰氏者，計其直恰三百錢。（註三十二）

#### (K) 肉食價

肉食價不可攷。陸放翁入蜀記云：「九日早掛帆行三十里，泊塔子磯江濱大山也，自離

鄂州，至是始見山，買羊置酒，蓋村步以重九故，屠一羊諸舟買之俄頃而盡……」云云（註三十三）則亦未明言羊肉價若干。又莊季裕雞肋編云：自靖康丙午歲金人亂華，六七年間，山東京西淮南等路荆棘千里，斗米至數十千，且不可得，盜賊官兵，以至居民，更互相食，人肉之價賤於犬豕肥壯者，一枚不過十五千。」（註三十四）此亦未言明犬豕之肉價究若干。

#### (L) 菜蔬價

記菜蔬價之可攷者，惟見於孟元老東京夢華錄：

其歲時果瓜蔬菜新上市，并茄瓠之類，新出，每對可直三五千諸閭分爭，以貴價取之。（註三十五）

又云：四月八日……是月茄瓠初出上市，東華門寺先供進，一對可直三五千者。（註三十六）

#### (M) 果品價

鴻頭上市，則梁門裏李和家長盛，……士庶買之，一顆十文，用小新荷葉包，捲以繩者。（註三十七）

#### (N) 零食價

據幽蘭居士夢華錄所記，在小舖中零食價格，其物品之可攷者，有粉羹價造羹價，臘羹價，炒肺價等。茲據東京夢華錄述之如下：（註三十八）其餘小酒店亦賣下酒，如煎魚鴨子炒雞兔魚燒肉梅汁血羹粉羹之類，每分不過十五錢。

吾輩入店貰用一等琉璃淺碗，謂之梨碗，亦謂之造羹。菜蔬精細，謂之造羹每椀十文。

十六日……仕女觀者，中貴邀往勸酒一金盃，令退直至上元謂之預賞，惟周侍詔臘羹貢餘者一百二十文足一個，其精細果別如市店十文者。

大中祥符九年……發內藏錢二千萬貫，令三司預市綢緞，以濟京東西路之乏時，青齊間綢直八百，綢六百，官給綢種一千，綢八百，民極以爲便，自是綢緞之直日增。（註四十三）

淳化二年宗正少卿趙安易嘗使蜀見所用鐵錢至輕，市羅一匹爲錢二萬。（註四十四）

炒肺，酒店多點燈燭沽賣，每分不過二十文。此市井零食價目之可攷者也。

#### (乙) 軟用品價格

(A) 草毛布價

經州雖小兒皆能燃草毛爲線織方勝花，一匹重只十四兩者，宣和間，一匹鐵錢至四百千。（註三十九）

#### (B) 絹價

江南西路轉運司言，絹上等舊估匹一千，今請估一千三百。（註四十）

#### (C) 布價

蘇簡肅公時，布一匹三百文，依其價率給以錢，而秋令納布，民甚喜（一作喜）之。今布千錢增其價才至四百，其後轉運使務多其數，富者至數百匹，貧者亦不下二三十匹，而貧富俱不憮矣。（註四十一）

#### (D) 苕麻布價

又食貨志云：成都崇慶府彭漢邛州永康六郡自天聖間，官以市，正爲錢百五十至二百……疋萊端布爲錢千三百六十，沂布千一百。（註四十二）

#### (E) 綢價

嶺外唯產苧麻，許令折數，仍聽織布赴官場博市，正爲錢百五十至二百……疋萊端布爲錢千三百六十，沂布千一百。（註四十二）

大中祥符九年……發內藏錢二千萬貫，令三司預市綢緞，以濟京東西路之乏時，青齊間綢直八百，綢六百，官給綢種一千，綢八百，民極以爲便，自是綢緞之直日增。（註四十三）

## (G) 水蒸布價

水蒸不結實，南人取之爲麻織片，乾灰煮。用以織綢，布之細者一匹值錢數倍。（註四十五）

## (H) 花練布價

邕州左右江溪峒，地產苧麻潔白細薄而長。土人擣其尤細長者爲練子，暑衣之輕涼輕汗者也……有花紋者爲花練，一端長四丈餘，而重止數十錢，捲而入之，小筒尚有餘地，以染真紅。尤易著色。厥價不廉，稍細者一端十餘緡也。（註四十六）

宋代服用品之價格以時以地論之皆不同漲落亦極不規則。宋行折納之法，故絹帛棉等之價格吾人亦可借鑒於政府之法令，依其比值而推想物價之水準：

太平興國二年江西轉運使言本路蠶桑數少……今折金上等舊估兩千今諸估八千……絹上等舊估匹一千今請估一千三百餘，以次增損。（註四十七）

三年言者論西蜀折科之弊。其略謂四蜀初稅錢三百折絹一匹。草十圍，圓估錢百五十。稅錢三百，輸至二十三千，東蜀如之。（註四十八）

建炎元年詔自今以絹定罪並以二千爲準。舊制以絹計職者千三百爲一匹，至是大理正權尙書刑部郎中朱端爲言，所在絹價高，乃有是命。（註四十九）

## (C) 茶具價

紹興二十六年國子司業張崇政殿說書王大寶言，折帛錢者，艱難之初物價昂貴，今下戶折納，務之以優也，今市價每匹不過四貫，乃令下戶增納六貫。（註五十）

四年梁汝嘉在戶部乃令民輸帛者匹納錢四千或六千（註五十一）

十七年……綿每兩三百。（註五十二）

惟以上折合，皆爲官定價格與實地市場價格仍略有出入也。

## (D) 墨價

陳瞻真定人，初造墨，遇異人傳，和膠法，……又受異人之教。每斤止售半千價。……余嘗以萬錢就驛取墨。……驛在宣和間已自貴重，斤直五萬。（註五十七）

## (A) 賃房價

房價之可致者一爲北宋時巴蜀一帶情形一爲南宋時江南一帶情形，范鎮云：

文潞公守城都督司因用張公故事（祐註：接指

張詠）請作大會，公許之。四路州軍人衆悉來觀看，填塞坊巷，有踐踏至死者，客店求宿一夜千錢。（註五十三）

此亦特殊情況，亦不可以此率他也。周密云：

小小園林矮矮屋，一月房錢一貫足。官至正郎子讀書，一妻一妾常和睦。此詩張卿所作。（註五十四）

## (B) 書價

宋代刻書極盛，惟關於書價之記載則極缺，陳繼儒太平清話云：

嘉祐中方貴杜集，人間苦無全書，蘇守王琪家藏本，鑄校素精，即俾公庫使鑄版印萬本，每部爲直千錢，士人爭買之。（註五十五）

## (1) 鷄價

長鳴雞自南詔諸蠻來一隻直銀一兩。（註六十）

## (丁) 其他諸物價格

(2) 狗價

平江城中草橋屠者張小二，紹興八年，往十五里外黃埭柳家買狗。……張提其耳以度輕重，用錢三千得之。（註六一）

(3) 鹿價

欽州平野多鹿，……淳熙乙未二月有野婦把一白鹿鬻於市，太守鄭以錢七百得之。（註六十二）

(4) 馬價

洛陽舊聞記云：「有賣客乘所借馬過門者，白之左右皆識之。問於白，詰之曰，於華州八十千買之。」是以錢計值者也。嶺外代答云：「南方諸蠻馬皆出大理國……聞今溪峒有一黃淡色馬，高止四尺餘……本蠻王駕來，偶病黃，峒官以黃金百兩買而醫之。後蠻王再來，見之嘆息，欲以金二百兩買去，勿予之矣」是以金計值者也。（註六十三）

(5) 經價

凡經狀如黃綾……有野夫雜一枚詣賓守劉仔任，道畫伏不動，夜則奔躍於繩中不休，需錢五百星。凡茶之具悉備，外則以大鑑銀合貯之。（註五六六）

十千，劉笑卻之。（註六十四）

(6) 山賴價 山賴出宣州溪峒……能解藥箭毒研其骨少許傅立消一枚值金一兩（註六十五）

(7) 畫壁價 「宋時吳道子畫壁，官募人買之，有隱士以三百千買壁，閉門不出者三年」事見太平清話，可見明人尚貴之也。（註六十六）

(8) 書寫價 書寫價即潤資也，魏肋編云：「周邦彥待制，嘗爲劉蕡之祖作埋銘以白銀數十斤爲潤筆不受……」又國老談苑云：「徐鉉爲散騎常侍……予近撰碑獲潤筆二百千……」（註六十七）

(9) 卜價 京師一帶卜價可收者，惟相國寺卜價，「一日同至相國寺，有日卜者榜卦肆，一卦萬錢。」其價亦甚高矣。（註六十八）

(10) 屢驅價 食貨志云：「元豐四年河東轉運司調夫萬一千人隨軍坊郭上戶有差夫四百人者，其次二三百人，願出賦者三廩當五夫，五廩別差一大廩喝。一夫雇值約三千以上，一廩約八千……」（註六十九）

(11) 運價 太平清話云：「徽宗時龍麟壁荔一本，致之費踰百萬」（註七十）又云：「榮陽鄭璠自

象江得怪石六……後還長安，無家召婦兒寄止入舍下。計贊六石道費僅六十萬。」（註七十一）又宋史云：「脚費斗爲錢五十六比元豐既當正稅之數。」是崇寧中事也。（註七十二）

(12) 泥孩價 陸放翁云：「承平時鄆州田氏作泥孩兒名天下，態度無窮，雖京師工效之莫能及，一對至值十緡，一床至直十千，一床者或五或七也」（註七十三）

(13) 土偶價 東京夢華錄云：「七月七夕潘樓東宋門外瓦子州西梁門外……皆賣磨喝樂，乃小塑土偶耳。悉以雕木彩裝欄，座用紅紗碧籠，或飾以金珠牙翠，有一對直數千者」。（註七十四）

(14) 蒸爐價 施潤章云：「宋時江西審器出廬陵之永和市，有舒翁，工爲玩具。翁之女尤善，號曰舒嬌，其爐鑿諸色，幾與哥窯等價」（註七十五）

(15) 面具價 嶺外代答云：「桂林雜隊，自承平時，名聞京師……蓋桂人善製戲面佳者一直萬錢」。（色七十六）

(16) 牛皮價 食貨志云：「中國租二十石輸牛革一準錢千，以蜀尚循舊制。牛驥死革盡入官乃詔蠲之，定民租二百石輸牛革一準錢千五百」。（註十七）

(17) 竹箭價 嶺外代答云：「箭竹，山中悉有之，諸郡治兵器各自足用，不求之嶺北，桂林十二枝箭爲錢二百則其箭錢可知矣。」（註七十八）

(18) 杉木價 范成大云：「休寧山中宜杉，土人稀作田，多以種杉爲業……蓋一木出山或不直百錢，至漸江乃賣兩千皆重征與久客費使之」。（註七十九）

(19) 宅價 沈括云：「張文孝買第數千緡，又援例千餘緡，土中得黃金數百兩歸之，正如其直」。（註八十）

(20) 佃價 食貨志載：「九月刑部侍郎吳芾言，昨守紹興……今尚有低田二萬餘畝，亦湖也。百姓交佃，佃值緣兩三緡。（註八十一）

(21) 香價 香價不可詳攷惟嶺外代答云：「沈香來自諸蕃國者真臘爲上……頃時香價與白金等」是關於白金價攷之也。（註八十三）

(22) 糖價 糖價不易攷糖霜譜云：「霜全不結，賣糖水與自熬沙糖猶取善價。」（註八十三）

(23) 花價 嶺外代答云：「素馨花，番禺甚多，廣右絕少……或以竹絲貯之賣於市，一枝二文，人競買戴。（註八十四）

(24) 粉價 嶺外代答云：「西融州有鉛坑鉛質極美，桂人用以制粉……厥後經略司專其利歲得息錢二萬緡以資經費，羣僧乃往衡嶽造粉，而以下價售之……」。（註八十五）

(25) 珠價 宋史食貨志：「紹興十一年以鑄錢司韓球言撫州青胆珠斤錢一百二十文；土珠斤三十文；省鉛山場所產，品高於撫青膽珠，斤作一百五十文。黃珠斤作八十文。（註八十六）

(26) 珠價 嶺外代答：「珠然之年蠻家不善爲價冒死得之，盡爲黠民以升酒斗粟一易數兩，既入其手，即分爲品等銖兩而賣之城中，又經數手，乃至都下，其價遞相倍蓰。（註八十七）

(27) 金價 靖康紀聞：金一兩準三十二千，銀一兩準二千二百。（註八十八）

(28) 銀價 靖康紀聞：金每兩三十五千，銀每兩二千五百。表段每匹五千，官爲收買。」（註八十九）

(29) 銅價 宋史食貨志：「……自平蜀，沈倫等悉取銅錢上供，及增鑄鐵錢，十易民銅錢，益買金銀裝發頒裁制，物價滋長，鐵錢賴賤，請市夷人銅，斤給鐵錢千……六詔令市夷人銅，斤給鐵錢五百餘，皆從之。（註九十）

(30) 鐵價 宋史食貨志：「嘉祐二州所鑄錢貰二十五斤八兩。銅錢一當小鐵錢十。兼用後，以鐵重多盜鑄爲器，每二十五斤鑄之直三千。」（註九十一）

(31) 石價 嶺外代答：「靜江猺峒中出滑石……他潞州軍頗愛重之桂人視之如土，織布粉壁皆用，在桂一斤直七八文而已。」（註九十二）

註一 范鎮東齋記事（叢書集成本）卷四頁二四一一五。  
註二 同上，頁二五。  
註三 李叢續通鑑長編熙寧八年八月條下。  
註四 周去非嶺外代答（叢書集成本）卷四頁四六一四。

七。

- 七（魚行條）。
- 註二十七 鐵圍山叢談。  
註二十八 陸游入蜀記（叢書集成本）卷二頁一九。  
註二十九 同上，卷四頁三七。  
註三十 陸游入蜀記（叢書集成本）卷五，頁四五。  
註三十一 陸游入蜀記（叢書集成本）卷五頁四四。  
註三十二 夷堅甲志。  
註三十三 陸游入蜀記（叢書集成本）卷中頁三三。  
註三十四 莊季裕鷄肋編（叢書集成本）卷中頁四五。  
註三十五 孟元老東京夢華錄（叢書集成本）卷一頁二九。  
註三十六 同上卷八頁一五一三一一五四。  
註三十七 同上卷八頁一六三。  
註三十八 同上卷二頁五三；卷四頁八五；卷六頁一二一；卷三頁七〇一七一。  
註三十九 莊季裕鷄肋編（叢書集成本）卷上頁二八。  
註四十 續通鑑長編太平興國元年條。  
註四一 范鎮東齊記事（叢書集成本）卷三頁一九。  
註四二 宋史食貨志。  
註四三 續通鑑大中祥符九年條。  
註四四 宋史食貨志第一三三，食貨下二（錢幣）。  
註四五 周去非嶺外代答（叢書集成本）卷八頁九一。  
註四六 同上卷六頁六五。  
註四七 宋史食貨志第一二七頁四二六。  
註四八 同上。  
註四九 李心傳建炎繁年要錄。  
註五〇 同上。  
註五一 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叢書集成本）甲集。  
註五二 同上。  
註五三 范鎮東齊記事。  
註五四 周密浩然齋雜談。  
註五五 陸繼儒太平清話（叢書集成本）卷二頁二三。  
註五六 何薳墨記（學海類編本）頁一。  
註五七 同上。  
註五八 陸友墨史（知不足齋叢書本）卷中頁三三。  
註五九 同上。  
註六十 周去非嶺外代答（知不足齋叢書本）卷九（長鳴鶴條）。  
註六一 嶺外代答（叢書集成本）卷九頁一〇〇（白鹿條）。  
註六二 嶺外代答（叢書集成本）卷九頁一〇〇（白鹿條）。  
註六三 參看洛陽舊聞記及嶺外代答。  
註六四 嶺外代答卷九（風經條）。  
註六五 同上（山類條）。  
註六六 陳繼儒太平清話（叢書集成本）卷中頁五五及王君玉國志談苑（叢書集成本）卷二頁一四。  
註六七 參看莊季裕鷄肋編（叢書集成本）卷四頁七八。  
註六八 宋史食貨志第一二八（布帛和鹽酒運條）。  
註六九 參看舊續聞。  
註七〇 太平清話（叢書集成本）卷二〇。  
註七一 同上，卷二頁三三。  
註七二 宋史食貨志一二七食貨上二。  
註七三 陸游老學庵筆記（叢書集成本）卷五頁四二。  
註七四 東京夢華錄卷五。  
註七五 施潤章矩齋雜記。  
註七六 嶺外代答卷七頁七四（桂林灘）。  
註七七 宋史食貨志第一二七。  
註七八 嶺外代答卷八頁八六（竹）。  
註七八 范成大驛鷄錄（叢書集成本）頁四。  
註八〇 沈括夢溪筆談卷九。  
註八一 宋史食貨志第一二六食貨上農田。  
註八二 嶺外代答卷七頁七一（沈水香）。  
註八三 王灼糖霜譜（叢書集成本）頁五（第六）。  
註八四 嶺外代答（叢書集成本）卷八頁九一（素馨花）。  
註八五 同上卷七頁八〇（鉛粉）。  
註八六 宋史卷一八五食貨志下七。  
註八七 嶺外代答卷七頁七五（珠池）。  
註八八 參看靖康紀聞。  
註八九 同上。  
註九〇 宋史食貨志第一二三食貨下二（錢幣）。  
註九一 同上。  
註九二 嶺外代答（叢書集成本）卷七頁八一（滑石）。

# 意志與表象的世界

劉燕谷

(Die Welt als Wille und Verstellung. 1819) 叔本華(Arthur Schopenhauer, 1788—1860)著

**傳 論** 叔本華是德國的哲學家。一七八八年生於普魯士的但澤。一八〇九年，入哥丁根大學，從休爾茲(Schulze)遊，深受其影響；遂以尊崇柏拉圖及康德之學為職志。稍後，移居威瑪，獲交歌德。自一八一四年至一八年之間，

暫居德萊斯頓，著述「意志與表象的世界」。書成，乃漫遊意大利。返國後，於一八二〇年任柏林大學私講師。因不滿於菲希特，同時，又因反對黑格爾而遭失敗，不久，遂行辭退；再度作意大利之遊。三年後，重返柏林；然其學說，仍未為世人所重視。乃於一八三一年，退居於梅茵河畔之法蘭克福，以著作自娛；於一八六〇年，以七十二歲之高齡逝世。而他的聲名，也就在他的死後，喧騰於世。

叔本華的哲學，在大體上，可以說是柏拉圖、康德的觀念論和佛陀的汎神論、厭世觀的結合。他以康德哲學的正統繼承者自任。和康德一樣，他把世界看作是一種表象，即現象；但是康德所謂不可知的物自體，叔本華却給它解釋作「意志」。他認為意志是宇宙的本體，而世界只是此意志表現於我們之前的表象而已。在人類當中，此意志是常常在追求不能滿足的目標；所以人生

總是痛苦的。反之，他認為人生的目的，是在斷絕此意志以尋求解脫。他的著述，有全集八卷(Frischisen-Kohler編)，一九二二年出版。

**概 說** 不待說，本書是叔本華的主要著述。叔本華處於浪漫主義的立場，巧妙地攝取了新時代的精神，而且還染上了遠遠的印度哲學的思想，再加以文辭的幽美，遂使世人為之傾倒。叔氏反對菲希特、謝林以及黑格爾諸氏所提倡的以理性為根本原理之合理的唯心論，而自己來倡導非合理的唯心論。而其根據，則採取認識論上的觀念論，而以康德的直系自任。下面，就本書的內容，作簡略的介紹：

表象的世界 世界不外乎是自己的表象。這對於生活着的以及有認識作用的一切衆生，都是可以適用的真理。人不能知道太陽或地球這個東西；因為他僅僅有看得到太陽的眼和與大地接觸的手。周圍的世界，只有存在着表象。換言之，即僅僅存在着和我們的頭腦相交涉的東西。這個表象的世界，是和主觀相對的客觀。主觀和客觀是相對立的。主觀是單一的，是世界的擔保者；而客觀則是衆多的，它存在於時空之中，而為因果律所支配的。說到因果律，雖然也存在於感

覺之中，但却是先經驗而存在的。康德為了說明這一點，會列舉出十二範疇；但叔本華却以為未免過激，而給它簡約為由下列「四根」所構成的四種「充足理由原理」。所謂四根，即指存在、生長、行為、認識四者而言。叔氏又以為在我們的認識力中，有四種要素：一是感性；二是悟性；三是自己意識；四是理性；而上述的四根，即不外乎這應此四者而成立的。「存在」是存在的理由原理，即時間空間的（數學的）理由原理。「生長」是生長轉化的理由原理，即因果的（物理的）理由原理。「行為」是行動的理由原理，即意志的（道德的）理由原理。「認識」是認識的理由原理，即論理的理由原理。但是這裏所謂意志的（道德的）理由原理，到底是什麼東西呢？對於這一問題的解答，叔本華認為這是存在於我們的表象之間，而表示其有規則的連絡；如果其中有一於任何關係或連絡的話，則決不能成為我們認識的對象。不過這種連結結合的方法，却必須隨着我們的表象之對象的性質變化而變化。即一切表象得成為我們認識的對象的，可分為四種；因而

充足理由原理，也與此四種相適應，而採取四種形式。而表象界，即現象，由於這四根，特別是一由於時間和空間的影響，而成為個別化，同時，又須受因果律的拘束。所以這些現象是變幻的，以致我們不能接觸到它的真相。這借康德的話來說，便是有先天的觀念性，同時，又有經驗的實在性。

意志的世界。以上所述，是關於現象的世界。可是世界是具有上述的現象和物自體——即本體——的兩面的。我們所生活着的世界，不一定就是唯一的世界。這個世界，既不是有絕對的意義，也不是絕對不能超脫的。這完全是一種假象。然則世界的本體，究竟是怎樣的東西呢？這就是超時空與空間的意志自身。這一意志，叔氏稱之為世界意志。世界意志，是唯一的，自由的。在我們觀念中的事物的狀態，就是這個意志的發現。而我們的意志，也畢竟不外乎自身的表象。意志這個東西，本來是盲目的，同時，又是無意識的。可是這就是事物的本質。世界就是意志的發現；一切森羅萬象，也都不外乎是宇宙意志的發現。然而就生物來說，所謂生活意志這個東西，是絕對唯一的性能。而當生活意志在其盲目狀態中時，總是不斷地在追求着一切事物，而永無窮極。希望生存的生活力，為了維持其生命，可以忍受任何痛苦；也可以負擔任何艱巨。爲了自己的生殖，可以不惜犧牲一切；而當遇到障礙的時候，則任何流血的慘劇，亦所不辭。例如現在有一個呼吸着最後一口氣的病人，或是有一個即將引領就戮的犯人，他們明知道死神已經降臨在他們的面前，但是總不惜想出千方百計以求免於一死，這就是生活意志在活動着的證明。本來，意志這個東西，是非理性的，盲目的；它一定受理性或知力的支配。所以它只知道追求無限的東西，而永不知道休止。而在它所追求當中，沒有任何目的，除了希望生存以外。這裏，所謂沒有任何目的，畢竟不外乎是要發揮個性而已。這樣，我們就可以說：這個宇宙，就是意志；而一切現象，都不過是意志的發揮。而在這個意志，即盲目的非理性的意志之前，所謂理想，所謂希望，也都是沒有任何價值。爲了戀愛，爲了生殖，而不惜拋棄自己的生命，這畢竟是生命維持的本能，是生活意志的發揮。犧牲了自己的個體，而來維持同種同屬的全生命，這都是必然的現象；而在這裏，我們更找不到人類和昆蟲的區別。但是，這個追求永無止境的意志，如果所獲得的東西愈多，則其不滿也就愈增大；而不滿愈增大，則盲目的意志也就活動得愈利害。這樣，不滿產生了不滿，不足也帶來了不足；成功之外，還想成功；勝利之上，復求勝利；重重疊疊，而不知伊於胡底！本來，這個意志的活動，是沒有任何目的的；所以它既不能有所滿足，也不知道有什麼止境。而人類便永遠處於無窮無盡的缺憾的感覺中，而呻吟於拘束苦惱的態度之下。這作爲一切苦惱的根源的苦惱，永久使我們感覺到苦痛。煩悶，苦惱，不滿足，不和平，這一連串的不幸，和人類結下了不解之緣。世界畢竟是無限的苦痛的世界！除了痛苦以外，在這世界上，再也找不出另外的東西，但是這苦痛，却並不是

臨在他們的面前，但是總不惜想出千方百計以求免於一死，這就是生活意志在活動着的證明。本來，意志這個東西，是非理性的，盲目的；它一定受理性或知力的支配。所以它只知道追求無限的東西，而永不知道休止。而在它所追求當中，沒有任何目的，除了希望生存以外。這裏，所謂沒有任何目的，畢竟不外乎是要發揮個性而已。這樣，我們就可以說：這個宇宙，就是意志；而一切現象，都不過是意志的發揮。而在這個意志，即盲目的非理性的意志之前，所謂理想，所謂希望，也都是沒有任何價值。爲了戀愛，爲了生殖，而不惜拋棄自己的生命，這畢竟是生命維持的本能，是生活意志的發揮。犧牲了自己的個體，而來維持同種同屬的全生命，這都是必然的現象；而在這裏，我們更找不到人類和昆蟲的區別。但是，這個追求永無止境的意志，如果所獲得的東西愈多，則其不滿也就愈增大；而不滿愈增大，則盲目的意志也就活動得愈利害。這樣，不滿產生了不滿，不足也帶來了不足；成功之外，還想成功；勝利之上，復求勝利；重重疊疊，而不知伊於胡底！本來，這個意志的活動，是沒有任何目的的；所以它既不能有所滿足，也不知道有什麼止境。而人類便永遠處於無窮無盡的缺憾的感覺中，而呻吟於拘束苦惱的態度之下。這作爲一切苦惱的根源的苦惱，永久使我們感覺到苦痛。煩悶，苦惱，不滿足，不和平，這一連串的不幸，和人類結下了不解之緣。世界畢竟是無限的苦痛的世界！除了痛苦以外，在這世界上，再也找不出另外的東西，但是這苦痛，却並不是

解脫。解除苦痛的第一法，是在於表象的世界中。因爲表現，固然是個體的發現；但也有一般的發現，這就是柏拉圖的所謂「觀念」。這是意志的直接發現，是一種類型。因之，也沒有存在於固體中的苦痛，所以觀此，便暫時可以脫離表象界，因而也獲得暫時的解脫，這種觀念，顯現於「美」之中。爲什麼呢？因爲美的客體，是抹煞了個性而現出常住之相的緣故。而和這種客體相對的主體，也就成爲純粹無意志的認識主體。這樣在審美的環境中，便完全忘記了自我而與物相合而爲一體。也就是這樣，便可以暫時脫離現世的個體間的苦痛。當然，在這個境域之中，任何人都可以到達的；可是能够比較永久地停止在此境域之內，則以天才爲限。因爲天才，它對於世界的痛苦的感覺，比較敏銳；忘記自我的力，也比較強烈，而了解觀念，又比較深刻的緣故。

可是上面的說法，固然可以得到一時的解脫，但是還不能說真正能够永久解除苦痛。因爲這只是暫時的現象，所以說不定在什麼時候，一下子又會回復到原來的苦痛。所以這次不能說是已經獲得了適當的方法；而我們也更應該必須做永遠的解脫的工夫。所謂永遠的解脫，對於苦痛的因素之意志的個體發現，實有根絕的必要。意志的發現，是肯定的；所以假如否定了它，則苦痛自然也會減除。因之，在這裏，必須首先認識意志的否定自身。因爲假使不是如此的話，則縱令在意志之上產生了知力，但知力亦僅成爲意志的不奴隸；它還是受盲目的意志所支配，所以也依舊不能脫離苦痛的領域。因之，要獲得真正的解脫，必須直觀事物的本質，抹煞個體，而心理更須常常記到要忘卻苦痛。不過這樣的方法，還是一種不完全的方法。真正的深刻的方法，是意志的全超越現實的境界，是聖者的境界，也就是佛教的所謂「涅槃」。而且也只有到達了這一境界，才能說是獲得了真正的解脫！

# 公無渡河

張作人

我記得童年讀「公無渡河，公竟渡河，墮河而死，其奈公何！」這首古詩，我簡直莫名其妙，老師也從來沒有對我講解過。最近有人和我談到梁任公先生在清華大學講這首詩的時候，於高聲朗誦之後，也沒有加以解釋，但加上句「妙到極，妙到極，莫名其妙！莫名其妙！」我聽了這個故事以後，頭腦像觸電似地波濤起伏，彷彿民國十六七年，全國青年，跟着當時的偉人，後來做漢奸的汪精衛「向左轉」的口號，所釀成的潮流走去，遭遇到下獄、槍決、斬首等等的極刑的情景，再浮現在我眼前。接着，我似乎又看到斯干的那維亞 Scandnavia 山中的旅鼠，Lemmus Lemmus 集成了數千萬頭的大羣，下山來走向平原，取同一方向的直路，勇猛前進，涉水渡湖，不避艱阻，也不怕狼豹鷹鵰人類的襲擊，經過五年的旅程，已經死亡了大半，仍然瘋狂地前進，躍入汪洋大海，葬身於巨浪之中。於是希特拉的後然而與，他的瘋狂，以及德國人信仰「他的瘋狂」的瘋狂情形；和日本人積極軍事侵略，邁步前進，舉國若狂的情形，接着在老鼠之後，也呈現在我的腦海裏，而人類歷史上盛極一時的成吉思汗，拿破崙。生物史上，古生代的種種色彩的三葉蟲，體殼有十八英尺的直角石，身體前部重大不可舉的甲冑魚，以及中生代的奇形怪狀龐大無朋的大爬蟲等等，都像電影一樣，一幕一幕地演過去，我有點兒惘然了。

我覺得這首答僕引，不僅是一首妙到極的古詩，而且是一個意義深刻的寓言，不僅是寓言，而且是個宇宙哲學，在未有人類以前，已有宇宙

， 在人類消滅以後，將仍有宇宙。宇宙是繼續的，宇宙是永遠存在的，大至天體之運行，太陽系的周旋，地球與各行星之關係，小到分子原子，殆無不在萬有引力之平衡的大原則中維持着，永遠維持着，而生物和人，祇不過佔宇宙史的一剎那而已，生物和人，時時想賣弄聰明，就拿三葉蟲來說吧，他也會盛極一時，惟我獨尊，他却偏要用全身的精力，去發育他的殼和棘刺，弄到光怪陸離，但這祇是裝飾品，與生活毫無用處，終至全部滅亡，古生物學上告訴我們，變化最奇特的，發育最激烈的，滅亡得也最快，直角石是一種軟體動物，他的介殼當然有保護身體的功能，但是因為有功用而用全身的精力在瘋狂地發展，他，他將也可能變成滅亡他的工具。你想一個介殼有十八英尺大，一旦環境改變，他動也動不得，向之以介殼偉大而獲勝利者，不是也因介殼的偉大而致滅亡了嗎！甲冑魚身體的頭及前半部很堅硬笨重，古生物學家以為他是抵抗激流而起的原因，但是後來却因此亡族滅種。中生代的肥蟲，那是動人心魄的例子，論形態則奇形怪狀，論身體則小者盈丈，大者至八九丈。水中游泳者，陸上爬行者，空中飛翔者，殆無不為肥蟲也，但一過中生代，這些大爬蟲，倏然而滅，到了平衡，生殖力也受了影響，同時這樣大的身體古生物學家說：他們身體未能平均發育，所以失去了平衡，生殖力也失了平衡，他們的瘋狂地發展，使他們走到滅亡的路上去。當他們「進其所進」的時候，當然沒有人向他們大喊「公無渡河」，這悲劇是必然的，但縱使在人類史上，人是可以用他的萬物之靈的腦袋，選擇他所應走的正當道路，或者他自己瘋狂了，他的妻子，朋友，國人，都會向他喊一聲「公無渡河」。不幸得很！凡是喊「公無渡河」，都是些力量微弱的人，所以悲劇也就因此和生物一樣地演成功。民國十六七年，我在上海教書，我的學生遭刑的就不下

二十人，我本向他們警告：「你們要當心」，但是有什麼用呢，真是和老鼠奔着跳下海一樣，他們才不管豺狼虎豹的襲擊呢，就如希特拉吧，八十七歲的老人奧登堡就會想制止他的瘋狂，但是都被驅逐了，所以德國這一次的悲劇，是不待打敗了便早已註定的。日本軍閥的瘋狂，元老重臣西園寺就會警告過好幾次，佐藤尚武會因為日比谷的一篇演說詞，弄丟了他剛做兩天的岡田內閣的外相，他的演說辭，遠沒有「公無渡河」那麼明顯，他祇是說：「國與國的外交，與人與人的私交一樣，有一定的常軌，互相信任，否則人與人間即無正常之關係，外交亦必循此正軌而前進，日本之前途，坦坦蕩蕩：「我若不犯人，人決不犯我」。當時的日本軍閥，不僅不採納，而且追他下台，於是佐藤做了高歌「墮河而死，其奈公何！」的白首狂夫的妻子。日本人馬場恒吾會於希特拉和英國宣戰的時候，寫了一篇論希特拉的文章，發表在日本中央公論，有幾句文章頗中肯綮，我想馬場一定是想借希特拉來規勸日本軍閥的，我特節錄數節如下：不僅希特拉滅亡之原因昭然若揭，同時亦可見日本敗亡的原因。——「希特拉在此番歐戰之前，對於判斷四圍情勢，確有無比精明，對於凡爾賽條約，隨機應變，逐條廢棄，對奧大利捷克隨手拿來，不費一彈，凡此種種，確是英雄技倆，然而英雄有英雄共同之悲劇，過信自己的能力，終至如拿破崙所說的『我之字典無難字』的地步，此時英雄已為成功所麻醉，拿翁之失敗，非拿翁一人之罪，罪亦在其左

右庸劣之人，而其左右僅碌碌之輩，又為英雄之共同弱點，因英雄每每專斷，獨裁，稍有氣概之士，總不願與之親近，美國評論家列普曼會有言曰「賢明之政治家，愛反對黨甚於自己之贊助者，因同志營繕動自己為無謀之冒險，而反對黨則獨裁者，國內無反對黨，與獨立之新聞，對其獨斷專行，無法諭言相告，使免過失，此實為英雄所受之悲劇。……拿翁俄羅之失，滑鐵盧之敗，即平民勝過英雄之證。……希特拉與英法之戰，為英雄與平凡人戰，……英雄勝乎？平凡人勝乎？試拭目以觀其後。」這一篇文章，不知當時的日本軍閥們，看到過沒有，我想就是現在給他們看，都還是有意義的。

宇宙老是依着他的不偏不倚的道路前進，誰要離開這條道路，誰要倒楣。星球層變成隕石。而三葉蟲，直角石，甲冑魚，大爬蟲，成吉思汗拿破崙希特拉東條英機等等，這一批英雄，往往要賣弄聰明，離開他的大道，向前衝撞，你想用全身的精力，去發展他的刺刀，介殼，甲冑，體軀，不是離開了宇宙的均衡大道了嗎？結果是滅種。希特拉和日本軍閥，想竭其全國人民之血汗，發展他的軍備，雖則一個佔領了十幾國，一個幾乎霸佔了全東亞，但是有何法維持，使其穩定，換言之如何使其維持均衡呢？所以他們的失敗，不必就軍事經濟講，即就古生物學的道理講，也可以知道是注定的。「英雄長去，霸圖已矣！」我們現在可以不必再談了。

第一次世界大戰創痕猶新，而第二次世界大戰早又接着演完了。若就人類全體着眼，種種方面，已有類似於已經滅亡的古代生物，努力奔向歧途發展之趨勢。也許有人以為我神經過敏，也許會有人誤會我反對進化，但我總覺得如防禦日光，雨，雪，風，寒，而戴帽子，是進化。像現在那些摩登女子，却用盡心力去製造各式各樣的奇形怪狀，既不防光又不遮雨更不避寒的帽子，

這與古代生物的專力發展裝飾品一樣，古生物學家講這不是進化，而是退化，現在的人類，似乎正在努力向退化的路上奔跑。比方講，為穩定人與人的關係，乃有所謂政治。但這應當是人類全體的事情，他的對象也應當以全體人民為對象。

而馳。是資本家的政治，是寡和派的政治，是某些階級的政治，某一些天生或是發號司令，某一些天生成是祇有飯吃，不准講話，或是既無飯吃，又不准講話。這樣局部地，偏重地，發展下去，無非是造成人類的不平，人類的禪腫，引起人類本身的糾紛，終招致人類本身的崩潰。政治如此，經濟又何嘗不是如此。集全人類的血汗，掌握在資本家，官僚及某一階級的手中，一方面提高生產，一方面將小麥咖啡向大洋裏面拋擲，而另一方面老百姓在挨飢餓，一方面迫使工人努力工作，另一方面却令工人不能享受，偏賣到外國去換殺人的子彈。這些矛盾，便是自稱為人民謀福利的美蘇，也非例外。這樣發展下去，人類是進化呢？還是退化呢？講到科學的發展，一樣地如果不走向為全人類謀幸福的道路上去，本來原要像直角石的介殼一樣，也就是毀滅我們的工具子彈可以戡亂，但是如果用全力發展下去，恐怕死症。軍備是有用的，但是如果用全力發展下去，恐怕也不是好事吧！所以科學之益人害人，在科學研究上，不過轉移之差耳。若干古代生物不能選擇其中正和平而又均衡之進化大道，終至滅亡，但我們人類應當有此能力，方不愧為萬物之靈。

所謂「公無渡河！」並非停止不進，乃審慎周詳，擇取一最合於進化大道之路而已。

然而，凡是呼「公無渡河」的，都是些力量微弱的人。此一呼聲，也許在人海中，不會發生一點波浪，但我衷心希望人類的前途，不會演成「墮河而死」的悲劇吧！

## 西藏尚有最高峯

九月間，著名亞洲探險家安德裏斯（Roy Charman Andrews）在「本週」雜誌撰文，表示他已有往中國西藏探險的計劃，目的在確定是否那「神祕之峯」較世界最高的珠穆朗瑪峰尤高，原文略謂：

「不久以前有位由華西起飛的美國航空員，航行中迷失了方向，據說他雖然飛在三萬呎高空，仍幾乎撞毀於西藏邊境的一座矗立的山峯壁上。」

「照我看來，這倒是關於世界一大自然神祕的又一個新的傳說，查額非爾士峯（Cherest）高達二萬九千一百四十一呎，它是否是世界最高峯還是一個問題。這問題素迴於我心頭為時已達二十三年，我最初聽說那個傳說中的新高峯叫「妮安馬欽」。

「大探險家貝里利亞將軍於一九二三年最先對我說起這個新高峯，他說他曾經在百哩以外望到過這個山峯，希望有一天能前往探險，結果他棄志以沒。一九二七年有位從那個地區出來的一位教士又說到這個峯，勸我前往一試。

「神祕之峯的探險如全由私人進行，破費極大，我希望這種行動能得到一個科學組織的支持，並得到中國政府與空軍方面的協助。」



徐永奇

# 上海大學

在滬上，大夏亦一知名學府。她有優美之讀書環境，更有良好之教授、師生融洽，歡聚一堂。

八一三砲火，帶來她的噩運。含辛茹苦地與復旦大學聯合內遷，設聯合大學第一部於廬山。第二部於貴陽，二十七年時復旦大夏分設；復旦設重慶，大夏設貴陽。三十三年冬黔南局勢緊張，貴陽因而混亂，大夏奉令遷移安全部點，決於黔北赤水。雖歷甚艱苦，然對西南文化教育貢獻之巨，也頗可堪慰勞衷。

抗戰時期，上海部分在重華新邨辦理，由魯教務長主持，與敵偽周旋，始終不屈，故大夏雖在蒙難時期，弦歌不輟，未受絲毫污點。

在一遍復員聲中，教育學系。中外兩文學系，人數寥寥，專供史社會同學研究之用。

大夏當亦不是例外，於本年十月全部師生及公物安然抵校，一無損失；此次後方各機關及學校頗有人財兩失，慘絕人寰，而大夏竟居然安渡，可謂幸運之至。

復員後，因大部校舍燬於敵人砲火，所以頗有不敷應用之感。尤

其是宿舍問題，粥少僧多，屢使總務處與學生都焦慮萬分。聞敵產管理局將麗園農場割歸大夏接收，計有房屋四幢，地皮約計一千方百大禮堂被燬後，師生常苦無一

集中報導學校事宜之處，所以校方於艱難中，招標落成「思羣堂」，赫赫然於羣力齋前廣場中，真有「不可一世」之概。據校方表示，擬分期建設，恢復過去之一切且將過之。

圖書室自黔校書籍運滬後，數量大增，除例假日外，晝夜開放。與自修室貼鄰，晚間同學稍一遲緩，則告客滿。可見讀書風氣之盛，當不遜任何學校。

本校大學部分；文學院，理工學院，法學院，商學院。中學部因戰時關係已停辦，迄今尚未恢復，現茲將各院系介紹如下：

(一) 文學院：分中國文學系，外國語文學系，歷史社會學系，

家無幾，然外文門同學却組有學術研究會，足見好學之精神。歷史社會學系，分歷史組社會組。有歷史社會研究室之設立，內存書籍雜誌甚多，專供史社會同學研究之用。

該室擬於明年元旦前出版季刊一種，由吳澤教授主編。教育學系是本校最著名之一系，過去隸屬教育學院，本期奉部命廢教育學院後，始併入文學院。師勤教，生勤讀，育成許多教育人材，於教育界中博得一致好評。

理工學院；分化學系，數理學系，土木工程學系。自黔大批儀器運來，與滬校相合，設備頗為充實，規模之宏大與滬上各公私立大學之理工學院相較，實有過無不及。並有添設電機工程學系之說。

法學院：分法律，政治，經濟三系。佔全校人數最多之一學院，各種活動也因循而為最活躍；運動，讀書，學術研究，校外活動都異常活動，現政治經濟二系，各組有

蘇訓導長希軾先生，為本校優秀校友之一，翩翩然有學者風度，其苦幹之精神，深得同學信仰。

商學院：分會計，銀行，工商管理三系。同學孜孜於商算，簿記，會計……等課本。率保守主義，少活動，無學會之組織。

(一) 文學院：分中國文學系，外國語文學系，歷史社會學系，人數寥寥，專供史社會同學研究之用。

前校長王伯羣先生與世長辭後，經校董會推選為校長。時值學校前途荆棘正多，因義不容辭負起艱難之責任，抱「能屈能伸」之精神，在黔邊苦渡難關。復員後，坐鎮校中，親自處理校務，設意見箱，採民主作風。

王副校長社偉先生，年及花甲，席不暇暖，尤好作詩寫文賦不失學者風度。

魯教務長繼曾先生，在校二十餘年，主持教務始終不懈，已是白髮蒼蒼一老翁，而精神矍鑠不減少年英姿。除計劃本校教務工作外，並負上海市專科以上學校聯誼會事宜，大有「老當益壯」之風。

吳總務長浩然先生，主持本校總務二十餘年井井有條，秉性和樂，並擅運動，處理事務，辛勞不倦，現已榮任校董。

蘇訓導長希軾先生，為本校優秀校友之一，翩翩然有學者風度，其苦幹之精神，深得同學信仰。

文學院院長杜佐周先生，年邁好學不倦，為名教育家，曾任國立英士大學校長多年。理工學院院長邵家麟先生，法學院院長張雋青先生，商學院院長何儀朝先生。

校長歐元懷先生，為本校創辦人之一，曾任貴州省教育廳長。白

## 海事的搖籃

陳順鉉

### ——國立海事學校

國立海事學校，這名稱似乎太生疏了吧！的確，她的歷史太短，一般人對她印象很淺，決不如北大、交大……等著名，但我們對於建國任務的重要性到並不亞於牠們。

誰都知道，我國是地大物博，雄據在亞洲，她的海岸線長五〇〇〇浬，內河航線計八〇〇〇浬，當然若要國強民富一定要對外貿易，對內暢通，這不消說都是以水上運輸為主。但我國海事人員是鳳毛麟角，因此交通部有鑒於此，在民國卅年即與教育部洽商設立本校，主持其事者，是現任長江航政局局長王洗先生。經過多方人士的研討，協助後再委請劉開坪先生長本校，在劉校長率領下，築路擴建本校開創成立於重慶。

九九光復。本校此時尚未招生，開課，而重慶是不宜訓練海員，因此再設法南下，本來一所訓練海事人員的學校應該設立在沿海地帶，但限於條件，祇得在武昌郊外新河洲確立校址——面臨長江，但總較

連江水看不見訓練地為好些。當初接收時，本校一片荒蕪，磚礫砌成堆似小山，僅僅有西式洋房二棟，一無所有，四壁皆空，房內電線，玻璃等，據說被海軍撤退時一併帶走，所以去年三月在當地招考的四十名先修班同學，的確非常清苦，根本談不上設備，連晚上自修也用油燈。幸而我們的當導者英明果斷，劉校長，他即以大無畏的精神，

不辭勞苦，艱難工作。直至去年八月間，在上海、廣州二地所招的學生百廿名，報到時，已尚稱粗具規模，本校所以遲開學，全都爲了教室不敷用，就像現在還正在大興土木中，什麼造課室，寢室，工廠，游泳池……等太多啦。總之如春天一樣開始蓬勃了。

我們自到校後，學校當局除盡量爲我們將肚內的墨水多充實外；並且在外表也不斷地裝飾，冬季有呢制衣服及大衣，夏季有白制服，春季有青年裝，它的式樣與海軍服大致同小異，所以當我們首次赴武漢時

，行人都異口同聲說我們是海軍軍官學校的學生，固然我們似是不上戰線的海軍，但實質也是負保護國家主權的責任。

膳食是我們最大的問題，物價一再波動，質量逐次下降，最早是招商包辦，可是狠心的商人竟因虧本太大，而拂逃，雖然有殷實鋪保，可是到今日尚未賠償，現在由校方出面以法律手段交涉中，自此事發生後，我們幾乎立刻斷炊，後來向校方代墊維持。在四月十四日的紀念週上，劉校長說：「校方已議決每月補助同學伙食費一萬元一名，不過祇要本校經濟來源不發生問題，將長期維持……」使我們面有菜色的同學，將如何不爲雀躍呢？

理髮與洗衣，也是日常生活的主要之一，本校的總務處設法妥當，理髮是雇人，洗衣服是由商人承辦，當然比市上廉一些，可是大多數的同學除理髮無法自理，而衣服都是自己洗，原因是太窮了，誠然在心中是感激的。近幾天來，武漢氣候突然變熱，尤其運動後，臭汗滿身，同學都要沐浴，但浴室狹小，木桶不够，因此有許多同學就設法到長

江中洗澡或游泳。校方訓育組得悉後，立即由校長出佈告大意謂：「入長江游泳，以退學論。」自此，同學已絕跡於長江。

海事目前分三科共四班計駕駛

二班，輪機一班，造船一班。原定計劃是設七科有駕駛，輪機，造船工程，港務管理，航業管理，海港工程，水產等。現在暫設三科原因已上述，全都是爲了屋荒問題，在三科中造船人數最少僅十六名，但筆者却是造船科的學生。希望各位有志於海軍的青年們，請你們不要忽視了造船科吧！我們要飲水思源，倘使缺乏造船人才，船沒有出品，那末駕駛與輪機人員有作用呢？我們一定要抱爲服務而服務的精神。

## 讀書通訊 半月刊

第一三三期

民國三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出版

賀昌羣（主編）李季谷

編輯委員 朱伯康 虞子道

發行人 劉佐周  
上復福州路六七九號  
中國文化服務社

電話九一七〇五  
號報掛號五一二三

每月十日·二十五日發行
預定請先惠法幣壹萬五千元
本期實價法幣一千五百元